

公司代码：603373

公司简称：安邦护卫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吴高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肖肖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9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本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安邦护卫	指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控股股东、国资公司	指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电海康	指	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
财开公司	指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南都物业	指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捍卫企管	指	宁波捍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卫邦企管	指	宁波卫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安邦	指	浙江杭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安邦科技	指	浙江安邦护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智慧消防	指	浙江省智慧消防管理有限公司
安邦安全	指	浙江安邦护卫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湖州安邦	指	浙江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湖州外包	指	浙江湖州安邦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嘉兴安邦	指	浙江嘉兴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绍兴安邦	指	浙江绍兴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绍兴安全	指	绍兴安邦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培训	指	绍兴市越城区安邦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绍兴驾考	指	绍兴市机动车驾驶员考试服务中心
丽水安邦	指	浙江丽水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丽水安保	指	丽水安邦安保服务有限公司
丽水驾校	指	丽水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丽水培训	指	丽水市安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松阳易驾	指	松阳县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龙泉易驾	指	龙泉市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丽水易驾	指	丽水市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衢州安邦	指	浙江衢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衢州施救	指	浙江衢州安邦交通施救有限公司
衢州保安	指	浙江衢州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衢州检测	指	浙江衢州安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衢州培训	指	衢州市安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衢州考服	指	衢州市安邦机动车驾驶人考试服务有限公司
衢州驾考	指	衢州市机动车驾驶员考试服务中心
衢州通航	指	安邦通航智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宁波安邦	指	浙江宁波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宁波保安	指	宁波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银邦	指	宁波银邦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安邦	指	浙江台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台州保安	指	浙江台州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安培	指	台州市安培职业技能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台州牛盾	指	台州牛盾公共安全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温州安邦	指	浙江温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温州安邦科技	指	温州安邦安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舟山安邦	指	浙江舟山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舟山科技	指	浙江舟山安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金华安邦	指	浙江金华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安邦智慧	指	安邦护卫（浙江）公共安全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安邦安保	指	浙江安邦安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南太湖安全	指	浙江南太湖安邦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华昱押运	指	朔州市华昱保安押运护卫有限公司
朔州仓储	指	朔州市华安保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朔州服务	指	朔州市华安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同庆安保科技	指	安庆市同庆安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信安视通	指	浙江信安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弘泰	指	上海弘泰金融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邮政	指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保荐人、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清分	指	对人民币（纸币和硬币）进行面额和套别区分、真假币鉴别、数量统计，并按照人民银行颁布的钞票流通标准进行质量分类的处理过程
尾箱	指	银行柜员经手保管现金或重要空白凭证的箱子
款箱	指	金融机构用于装载押运物品的款箱、款包和其它可封闭的完整包装物。
人防、人力防范	指	利用人发现风险事件，并延迟或阻止风险事件的发生，在自身力量不足的情况下发出应急救援信号，以待做出进一步的反应，制止风险事件的发生或处理已发生的风险事件。
技防	指	通过现代科学技术进行安全防范，比如电子监控，电子防盗报警等等技术手段。
物防	指	采用物理实体，如栅栏、围墙等，以推迟风险事件的发生过程，为处置风险提供足够的时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邦护卫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bang Save-Guard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NBANG SAVE-GUAR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高峻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黎隽	王艳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6号之江财富中心E8楼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6号之江财富中心E8楼
电话	0571-87557906	0571-87557906
传真	0571-87557906	0571-87557906
电子信箱	abhwzqb@z.jabhw.com	abhwzqb@z.jabhw.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6号之江财富中心E8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成立时注册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407号宏都宾馆3号楼；2009年3月变更为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669号远方大楼8楼；2013年8月变更为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555号1幢24楼；2017年10月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美院南街99号6391室；2022年9月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6号之江财富中心E8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24
公司网址	www.z.jabhw.com
电子信箱	abhwzqb@z.jabhw.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日报》（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邦护卫	603373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彭波、端义成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12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	-------------------------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56,835,584.94	1,146,713,295.70	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61,870.34	48,135,678.47	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51,668,802.27	45,968,827.00	1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35,887.39	-97,879,342.16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4,715,433.28	1,713,938,956.82	0.05
总资产	3,386,276,287.24	3,342,152,421.67	1.3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0	-1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0	-18.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8	0.57	-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	4.1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2.97	4.00	减少 1.03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流出增加，主要原因是拓展业务使得人工成本及购买商品现金流出较大所致。

2、本报告期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增长幅度低于股本的增长幅度，2023年上市后，股本由8064.5161万股增加到10752.6882万股。

3、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2023年上市后，募集资金到位，增加了净资产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0,337.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2,810.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5,579.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90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87,801.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2,006.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2,726.45	
合计	1,193,068.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

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我国市场化的安全服务从基本的保安服务起步，逐步发展到专业的金融押运、安全检查以及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等业态，近几年开始延伸到社会应急救援等领域，行业的规模不断发展壮大，技术手段也与时俱进。从目前发展状况来看，安全服务行业可以细分为保安服务、金融押运服务及相关外包服务、应对社会突发事件的应急服务等领域。

1、保安服务

保安服务业态包含门卫、巡逻、守护、押运、随身护卫、安全检查以及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等八类服务。根据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发布的数据，截至2023年底，全国保安服务公司发展到1.7万余家，全国保安员增至676万余人，比上年增长5%，保安服务企业和从业人数都创历史新高。但是，目前我国保安服务企业普遍规模较小，主要业务为人力保安服务等，人员素质及待遇相对较低，尚属以人力投入为主的劳动密集型企业。

为满足市场对于高质量安全服务的需求、保安服务行业逐步提高人员素质，增加技术服务的占比。以安全检查及安全技术防范为例，目前保安服务会结合使用专用安检设备、视频监控、联网报警、大数据平台等技术手段；与此同时，海量的视频监控设备和信息化工程建设对报警运营服务、视频监控日常维修保养、数据平台升级扩容、综合安全托管以及租赁服务等运营服务的需求量巨大。

2、武装押运及金融外包服务

（1）武装押运行业

武装押运行业属于国内保安行业的重要分支。我国金融押运企业受政策影响区域性较强。目前全国范围内武装押运企业，主要在各自市、县区域内经营，且一个城市只设立一家至两家武装押运企业。未来，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改革的推行和各地国企改革的进一步深化为武装押运行业通过并购等方式跨区域经营带来了新的机遇。

（2）金融外包服务

近几年银行经营面临的压力增大，银行不断进行业务结构调整，逐步聚焦核心业务，而将非核心业务进行外包。金融外包服务作为助力银行业打造高效供应链、整合外部资源、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济效益的生产组织模式，正在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外包服务内容已经从押运、ATM设

备运营等业务，扩展到金库守护、清分、寄库、现金库托管乃至区域现金处理中心等。2019年9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区域现金处理中心试点工作的通知》（银办发〔2019〕178号），在全国部署开展区域现金处理中心试点工作，明确由银行业金融机构或具有较强技术实力、较高管理水平的现金服务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建立集现金储备、配送、清分、自助设备托管、硬币自循环与小面额货币服务、信息采集为一体的区域现金处理中心，实现现金服务社会化、处理集约化、数据集中化、监管全程化。首批试点城市主要为地市级，包括台州、攀枝花、苏州、南通、黄石、青岛、洛商（陕西）等。

2023年3月，国务院“统筹推进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改革”方案中提到“撤销中国人民银行大区分行及分行营业管理部、总行直属营业管理部和省会城市中心支行，不再保留中国人民银行县(市)支行”，进一步推动了区域现金处理中心的发展。2023年5月26日，武汉区域现金处理中心正式挂牌运营，第二批试点工作推广到了省会城市。

3、安全应急服务

应急产业指为突发事件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处置与救援提供专用产品和服务的产业。从安全应急的参与主体来看，目前我国应急救援力量主要包括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各类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社会应急力量。其中，社会应急队伍有1,200余支，依据人员构成及专业特长开展水域、山岳、城市、空中等应急救援工作。在国家 and 地方政策的扶持下，应急管理（救援）社会化将成为应急管理领域发展的重要趋势，预计将有更多社会力量进入应急服务领域。

4、海外安保服务

自“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中资企业和中国公民以前所未有的规模和力度走向海外。根据商务部数据，2023年，我国企业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2240.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8.4%；对外承包工程方面，我国企业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16,007.3亿元人民币，增长10.7%；完成营业额9,305.2亿元人民币，增长9.8%。随着我国“一带一路”进程的加快，海外安保问题凸显，中资企业和中国公民在海外遭受不法侵害的事件屡屡发生，中方项目、人员及财产安全亟待保障。

（二）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是一家综合性的安全服务提供商，目前主营业务覆盖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和安全应急服务三个领域，正积极拓展海外安保业务。其中，金融安全服务包括押运服务和金融外包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包括重点单位及大型活动的一体化安保、智能安防系统的销售、施工、安全培训等；安全应急服务包括政府部门的涉案财物管理与大型机构的档案管理、交通应急服务、社会应急物资管理与应急救援、基层治理服务等。海外安保业务包括安全咨询、涉外人员培训、对外技术输出与技术服务等。

1. 金融安全服务

（1）押运服务

公司的押运服务主要包括为金融机构客户提供现金、有价证券、重要凭证以及贵重物品等物资的武装护送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加速承接中国邮政邮储银行网点，在浙江省内服务网点数量稳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省内服务的银行网点数量为 10,581 个，占浙江省内网点数量约为 81%（剔除非现金业务网点）。

（2）金融外包服务

依托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长期合作而建立起来的紧密关系，以及银行集约化经营的需求，逐步提供多项金融外包服务。目前，公司提供的金融外包服务主要包括：现金清分、尾箱寄库、金库租赁、金库值守、自助设备托管和现金库托管。报告期内，公司金融外包服务营业收入 13,18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10.56%；与中钞长城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备忘录，嘉兴安邦、台州安邦、衢州安邦等子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区域现金中心试点。

2. 综合安防服务

公司充分利用安防设备行业科技进步的成果，将先进的安防科技与公司的服务优势相结合，为政府、银行、学校等社会重点单位以及大型活动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安保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建立长三角安保服务一体化合作体系。与长三角企业签订业务合同 7 份，通过企业间区域合作、资源共享、要素互补，进一步健全长三角安保行业协同发展机制，推进安保行业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跨区域协同。加强与政府部门合作协同，新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6 份。

3. 安全应急服务

应急业务是公司近年来培育孵化的战略性新型业务。公司响应国家号召，顺应市场发展，依托科技储备与团队建设优势，针对安全应急这一新兴领域展开了全方位的布局，通过对“储、运、救、研、培”等方面的建设，建立起了涵盖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方面的安全应急服务体系。目前，公司提供的安全应急服务主要包括政府部门的涉案财物管理、大型机构的档案管理服务、交通应急服务、社会应急物资管理与应急救援和基层治理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融入应急救援体系。举办应急救援员国家职业资格认证培训、无人驾驶航空器操控员培训和摩托艇驾驶员培训，新取得应急救援技能证书 133 份。衢州安邦研发的“应急使命·2024”空地一体作战指挥平台，在辅助指挥侦察、动态展示现场大数据、智能算法研判安全距离等方面向消防救援队伍提供了全方位支撑，实战运用成果被《中国应急管理报》刊载。

报告期内，公司涉案财物数智管理服务标准化国家级试点在台州安邦正式启动，高标准落实国家试点四项任务。目前公司涉案财物管理业务已覆盖浙江省 11 个地市 68 个县（市、区），涉案财物累计入库 5200 万余件，合计协助司法机关处置 3100 万余件，已向全国 16 个省（直辖市）39 个地级市输出“保管+处置”全流程的安邦涉案财物管理新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基层治理服务，基层治理项目新签约 41 个乡镇（街道），公司“社会基层治理服务能力现代化项目”成功入选浙江省 2024 年度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

二、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全省域覆盖的安全服务网络

公司是首个全省域覆盖的武装押运企业。根据各地市社会经济情况合理布局的基地（金库），使得公司有能力和集中承接各地市银行尾箱库现金库，并围绕尾箱库现金库拓展金融机构客户更多外包需求，逐步实现区域现金处理中心的功能。

公司在与金融机构深度绑定的同时，依托各地市子公司、基地（金库）、员工、押运车辆、防暴枪的网络优势，推进客户多元化、守押标的物多样化。同时根据创新业务的发展及市场需求，对服务网络进行数字化、集成化、智能化升级，既挖潜增效，提升盈利能力，也增益各业务板块协同效应，有助于抢占市场先机，极大地提高公司竞争能力。

2. 科技引领创新发展

公司积极布局安防技术应用研究，利用对安全服务的深入理解，将最新的安防技术与服务相结合，利用科技手段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

公司于 2015 年创立安邦科技，为主营业务科技化提供支撑。安邦科技成立以来，综合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自主研发了多款智慧安防硬件产品；面向安防守押、交通运输和银行金融等多个行业领域，提供综合性、定制化的智慧安防解决方案。

安邦科技从业务实践需要出发，设计了包含协同办公、人力资源管理、装备管理以及业务管理等多个子系统的守押业务一体化平台，完成了对守押业务各元素的数字化，从而实现对相关业务的即时查询、监视和资源调配，全面提升了资源配置效率，有效降低了运营成本。

公司积极挖掘守押行业市场需求，自主研发了包括涉案财物管理系统、枪支定位管理系统、清分管理系统、智能业务交接系统等在内的多套智能安防设备和系统，产品应用于全国的守押行业，服务对象已拓展至 16 个省份。

3. 业务外延不断扩张

公司利用覆盖全浙江的网络，全面融入政府的“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体系，在同行业公司中率先探索业务的转型升级，引领行业的发展方向。公司在服务大局、融入大局中不断发展壮大，建立了 3,000 余人规模的安邦护卫应急救援总队，为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浙江省财政厅确定的应急救援专业骨干队伍，在应急救援、应急物资紧急调运、人员培训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公司业务的发展围绕公共安全服务大行业深入布局，各业务板块能共享客户、人力资源、基地、运输车队等，既提高公司的资源使用效率，又分摊技术投入的成本，形成良好协同效应。

4. 股东支持协同发展

公司作为省属国企，国资体系监管严格，而公司从事的业务涉及社会公共安全，这一背景使公司在承接业务时拥有更为有利的品牌形象。中电海康作为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其下属公司在安全软件系统、智能安防设备等方面技术领先，能协助公司引进先进安防技术，提高公司安全服务的技术含量，从而提升公司安全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在浙江省各地

市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均为当地国资/财政部门、大型国有企业等，有利于公司安全服务属地化经营以及新业务的开拓。

三、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 1-6 月，公司在浙江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决贯彻落实三个“一号工程”决策部署，全面加强“三支队伍”建设，紧盯“两增一稳四提高”的工作目标，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好，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上市后转型发展开局良好、步伐稳健。

（一）强力拓展市场，推动产业升级。公司深入实施业务布局创新提升行动，推动新形势下各业务板块持续平稳增长。一是深耕细作金融安全服务。公司与中钞长城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备忘录，嘉兴安邦、台州安邦、衢州安邦等子公司积极推进区域现金中心试点。公司新承接邮政邮储和农信社等银行网点 158 个，全省网点承接率提升至 81%；二是迭代升级涉案财物管理。涉案财物数智管理服务标准化国家级试点在台州安邦正式启动，高标准落实国家试点四项任务。宁波安邦、台州安邦、温州安邦、衢州安邦等子公司加速推进涉案财物处置业务；温州安邦首创省内法院执行局委托第三方全过程服务项目。三是强力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服务。上半年基层治理项目新签约 41 个乡镇（街道），新增合同 57 份。公司“社会基层治理服务能力现代化项目”成功入选浙江省 2024 年度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宁波安邦、温州安邦、舟山安邦等子公司成功落地非警情警务服务业务；杭州安邦承接了 4 个街道微型消防站运维管理服务；嘉兴安邦的“民声一键办”综合运营服务等项目已形成可复制的产品模式。四是积极融入应急救援体系。公司举办应急救援员国家职业资格认证培训、无人驾驶航空器操控员培训和摩托艇驾驶员培训，新取得应急救援技能证书 133 本。衢州安邦研发的“应急使命·2024”空地一体作战指挥平台，在辅助指挥侦察、动态展示现场大数据、智能算法研判安全距离等方面向消防救援队伍提供了全方位支撑，实战运用成果被《中国应急管理报》刊载。湖州安邦打造省级应急救援训练试点基地，加快融入全省应急救援体系，得到国家防总工作组和浙江省有关部门肯定。五是抱团出海探寻发展路径。公司受邀参加国际安保战略伙伴共同体筹备会，成为第一批国际安保战略伙伴共同体成员。衢州安邦先后赴埃塞俄比亚、尼日利亚等国家开展业务交流，赴阿联酋开展无人机技术培训，为走进海外市场奠定基础。六是多点布局低空经济赛道。成功与省公安厅巡特警总队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低空领域安全管理以及无人机技术”领域构建共建共享共赢的战略合作模式；聚焦无人机侦测与反制，与浙江大学航空航天学院建立产学研一体化合作机制；衢州安邦利用先发优势，在应急管理、消防救援、警务实战、无人机反制和培训等新兴领域加速拓展。绍兴安邦成功签约绍兴越城区政府，配合绍兴市公安机关打造低空安全管理服务平台；丽水安邦和丽水市公安警务航空管理办公室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深化低空安全相关的警务与业务合作。七是探索建立长三角安保服务一体化合作体系。与长三角企业签订业务合同 7 份，通过企业间区域合作、资源共享、要素互补，进一步健全长三角安保行业协同发展机制，推进安保行业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跨区域协同。

(二) 聚焦技术攻关, 释放创新潜能。积极参与浙江省国企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专项行动, 聚焦主业加大科研投入, 大力推动创新成果落地。今年上半年, 研发投入 990 万元, 新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4 项, 外观专利 1 项, 软著知识产权 14 项, 5 个管理体系证书。安邦科技在山西晋城上线警保联动系统平台、在赣州落地公物仓系统平台; 安防研究院完成“数检智察”系统的功能设计, 编制《数字交接标准》, 并完成多个子公司交接数据的接入及清洗; 业财一体化项目稳步推进, 通过第一、二阶段实施单位的试运行, 各单位反馈的各类问题有序改进完善, 较好地验证了方案的可行性与有效性, 目前正在进入全面推广阶段。

(三) 强化合规管理, 着力防范风险。一是优化合规管理。对合同管理、采购管理、财务管理、后勤管理、项目建设等重点风险领域开展自查自纠, 严格落实“发现—整改—建制”闭环管理机制, 提升内部监督水平。建立健全重大决策事项合规审查机制, 将合规审查嵌入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议题审查; 完善合规管理评价体系, 将法治(合规)纳入管理人员和员工的绩效考核, 推动合规管理体系不断健全。二是推行审计监督关口前移。针对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审计领域发现的问题, 编制共性问题清单, 列出问题 92 个, 并提出改进建议; 坚持审计整改全口径全周期管理, 健全闭环管理机制, 今年上半年完成审计问题整改 49 个。深入开展公司总部制度“立改废”及修订工作, 汇总梳理公司现行制度规范性文件 215 项。

(四) 夯实安全基础, 筑牢安全防线。坚持以安标化(二级)创建为抓手, 围绕“人、车、枪、弹、库、消防”六要素安全管控, 坚决守牢安全生产底线红线。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武装守护押运安全操作规范管理、安全生产月等专项活动。通过开展安全文明驾驶演讲比赛、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知识竞赛等宣传活动, 普及防灾减灾知识, 推广避灾自救技能, 增强员工防灾减灾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56,835,584.94	1,146,713,295.70	9.60
营业成本	953,547,483.72	859,809,492.01	10.90
销售费用	2,689,836.08	3,769,856.97	-28.65
管理费用	111,548,295.85	99,863,065.23	11.70
财务费用	-11,499,748.66	-7,248,406.7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9,903,946.98	9,547,158.12	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35,887.39	-97,879,342.1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42,759.80	-121,232,506.7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80,276.23	-9,766,084.88	不适用
---------------	-----------------	---------------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部分子公司拓展了安全应急业务、综合安防业务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部分子公司拓展了安全应急业务、综合安防业务，相应增加人工成本支出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因人员变动减少，职工薪酬支出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的职工薪酬支出增加以及使用权资产折旧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上市后，募集资金到位增加了计息金额，相应增加了利息收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拓展业务使得人工成本及购买商品现金流出较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宁波安邦子公司购买江北基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分配股东红利以及各子公司向少数股东分红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03,969,151.06	38.51	1,609,363,851.97	48.15	-18.98	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支出增加及分红支出增加。
应收账款	571,157,072.51	16.87	315,622,955.89	9.44	80.96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处于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	113,573,285.81	3.35	81,117,359.20	2.43	40.01	主要系安防工程项目合同履行成本增加 2856 万元导致
长期股权投资	63,531,711.61	1.88	60,695,600.60	1.82	4.67	
固定资产	567,234,605.79	16.75	592,458,556.69	17.73	-4.26	

在建工程	112,372,040.06	3.32	57,764,328.00	1.73	94.54	主要系募投项目浙江公共安全服务中心项目增加支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2,819,399.87	3.63	133,578,042.51	4.00	-8.05	
短期借款	71,109,616.12	2.10	52,453,095.57	1.57	35.57	主要系子公司增加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93,117,136.97	2.75	66,963,201.32	2.00	39.06	主要系子公司预收银行客户、安防工程服务费所致
长期借款	8,018,460.75	0.24	9,514,030.17	0.28	-15.72	
租赁负债	93,808,821.67	2.77	98,501,707.92	2.95	-4.7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76,352.98	2,676,352.98	保证	履约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出
	2,249,398.85	2,249,398.85	保证	保函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出
	1,407,407.96	1,407,407.96	质押	驾驶员培训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出
固定资产	43,332,784.57	32,979,286.30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2,972,941.95	27,683,532.4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账面未核算的专利号为：ZL201822264461.6和2023105803570的实用新型专利权		质押	银行质押借款
合计	82,638,886.31	66,995,978.58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943.50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重要控股公司为 13 家一级控股子公司，重要控股公司 2024 年 1-6 月份的财务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	杭州安邦	杭州区域金融安全服务、安全应急服务	84%	5,000	15,370	7,118	13,044	309
2	宁波安邦	宁波区域金融安全服务、安全应急服务	51%	5,000	37,292	27,085	26,654	2,306
3	嘉兴安邦	嘉兴区域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	51%	5,000	23,599	18,786	9,459	1,682

		防服务						
4	湖州安邦	湖州区域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安全应急服务	51%	2,000	18,219	12,832	6,658	1,232
5	台州安邦	台州区域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安全应急服务	51%	5,000	39,911	22,922	14,917	2,612
6	绍兴安邦	绍兴区域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安全应急服务	51%	2,000	32,716	27,742	12,211	2,387
7	温州安邦	温州区域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安全应急服务	51%	8,000	31,036	26,864	12,961	1,702
8	丽水安邦	丽水区域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	51%	5,000	19,064	14,784	6,928	736
9	衢州安邦	衢州区域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安全应急服务	51%	5,000	19,867	15,035	11,239	538
10	舟山安邦	舟山区域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安全应急服务	51%	2,000	9,417	6,693	3,576	449
11	安邦科技	金融安全、安全服务等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系发行人的科技研发平台	36%	5,212	5,579	2,037	1,219	-1,033
12	安邦安全	杭州区域重点单位及大型活动一体化安保服	65%	1,000	2,966	914	5,196	-118

		务，探索海外安保业务						
13	安邦智慧	杭州及周边区域金融外包服务、涉案财物管理服务、档案管理服务、智安校园服务，募投项目-浙江公共安全服务中心（一期）项目实施主体	100%	25,000	28,423	25,454	2,273	-5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武装押运服务收入在公司的营业收入中占比超过 60%。与一般保安服务不同，武装押运服务是为了满足重点要害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改革发展需要而产生的，对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公共安全和国家安全具有重要意义，政府相关部门出台了多项政策，完善促进武装押运行业发展的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64 号）规定了武装押运公司应当符合国有持股 51% 以上等条件，行业监管部门还出台了多项规定，对武装押运公司的设立条件、必须进行武装护卫的情形等进行了明确要求。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拥有浙江省内全部的武装押运资质，如果未来国家放宽对于武装押运的法规要求，公司的业务经营会面临一定的竞争压力。

2. 现金需求萎缩风险

公司的押运业务主要是现金押运，现金以外的黄金、珠宝、首饰、有价证券、机要文件等贵重物品的押运保管涉及较少。公司的押运业务量与服务的银行网点数相关。2016 年至 2022 年底，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总数分别为 22.79 万、22.87 万、22.86 万、22.80 万、22.67 万、22.66 万、22.65 万；2017 年至 2023 年底，浙江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总数分别为 12,581、13,226、12,990、13,161、13,327 个、13,353、13,559 个，虽仍在增长，但较为缓慢。近年来受银行运营成本增加、离柜交易率走高、网点智能化改造等影响，部分网点布局早的大型银行主动对网点进行优化调整，裁撤了少数低效、分布过于密集的网点；但一些跨地域经营的城商行以及上市的股

份制银行由于网点少，为保障对客户的服务，仍在进行网点扩张。随着移动支付的普及，全社会的现金使用量呈减少趋势，公司面临客户现金押运需求萎缩的风险。

3. 收入增长持续性风险

2021年-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19,721.64万元、234,137.71万元和246,401.27万元，呈小幅增长态势，其中，押运业务收入分别为142,656.28万元、143,792.34万元和146,481.0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4.93%、61.41%和59.45%，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近三年增长平缓。目前公司的押运业务主要集中于浙江省内，已开始通过并购在省外进行拓展。

近几年来，公司凭借押运业务积累的客户资源、安全管理的行业经验和品牌影响力，在金融外包、综合安防、安全应急等领域不断拓展业务机会。公司新增业务的收入呈现不断增长趋势。

受市场需求波动、公司的竞争力和市场推广力度等因素影响，未来能否实现新增业务的持续增长存在不确定性。报告期公司在省内押运业务的服务网点数增长较慢，省外押运市场的拓展刚起步。公司收入持续增长存在不确定性。

4. 净利润下滑风险

2021年-2023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21,485.91万元、24,824.80万元和26,243.56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中人工成本分别为125,480.04万元、131,625.31万元和137,763.17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75.99%、72.88%和74.13%，公司人工成本占比较高。随着经济发展，人工成本上涨的压力较大。由于人工成本以及经营场所和车辆的折旧摊销具有一定刚性，并且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例高，若未来收入出现下滑，或人工成本过快上涨，公司将面临净利润下滑的风险。

5. 综合安防和安全应急服务竞争激烈的风险

综合安防服务进入门槛相对不高，行业内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虽然公司相对其他同行在规模、管理、品牌和人才等方面已积累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但随着行业的发展，一些企业竞争力增强，综合安防业务日益加剧的竞争会影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

安全应急服务为近几年新出现的业务，由于需要依托仓储、应急设备、专业应急人员、系统管理等资源，需要具备指挥调度、应急救援、物流、与不同机构组织对接等多方面能力，行业内经营者较少，目前毛利率较高。但该业务无准入资质限制，随着时间推移，在高毛利率的激励下，如果未来进入该行业的经营者增加，安全应急服务也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	决议刊登的	会议决议
------	------	----------	-------	------

		站的查询索引	披露日期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月11日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4年1月12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4月17日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024年4月18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补选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14日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024年5月15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度的

			议案： 8.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报告； 10. 关于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2.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毛行立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江建军	监事	离任
戴逢辉	监事	离任
吕玉炜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章磊	监事	选举
梁程程	监事	选举
卢卫东	董事	选举
王韬	独立董事	选举
卢卫东	总法律顾问	离任
柯林田	总法律顾问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柯林田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合规管理负责人）的议案。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补选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的议案，增补卢卫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王韬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完成了公司监事会的换届选举，选举章磊、梁程程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吕玉炜，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其他指定信

息披露媒体的《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绿色发展 服务未来”的环保理念，将生态建设纳入企业发展整体规划，致力于打造“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生态文明型”的和谐企业。

1. 助力双碳建设

公司严格落实《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积极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战略，深入实施二氧化碳气体减排策略，无环境责任事故及节能减排重大违规违纪事件，排放污染物均达到国家和所在地相应排放标准。

2. 能源管理

公司在业务运营活动中直接或间接消耗的能源为柴油、汽油和电能，伴随日常安防服务开展的车队运行是能耗和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公司关注汽车的大气排放限值，持续升级汽车排放标准，提高燃油效率，增加纯电动押运车使用量，减少了单位行驶里程的能源消耗和汽车尾气有害物质排放量。

为优化车队能耗管控，精准推进车辆降耗工作，公司多次赴吉利控股集团，共同挖掘在智能电动出行和能源服务科技方面合作潜力，通过定向研发新能源押运车逐步替代传统燃油汽车，提升押运装备智能化，优化人员及资产管理，减少碳排放和环境污染，推进能耗、碳排放强度稳步下降。

在采购办公区域空调设备时，我们优选低能耗的变频空调，并在使用过程中通过温度设置、定期检查和维护等方式尽量降低其能耗水平，同时我们对电脑、服务器、显示器和办公家具等大型资产进行编号登记，方便上述资产在各地区公司的高效利用。

3. 水资源管理

公司各单位用水来自于市政自来水管网和消防管网，主要用于日常服务、办公、生活、食堂和消防用水。公司通过节约用水宣传和培训提高员工节水意识，安装节水水龙头、节水马桶等节水设施，减少日常经营活动水量的消耗。

公司自有经营场所或租赁的商业楼宇市政基础设施齐全，一般无需专门建设污水处理等环保设施，日常员工办公和生活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统一集中排入市政污水处理管网。

4. 废弃物管理

公司日常废弃物主要来源于员工办公和生活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包装材料等固体废弃物，以及子公司车辆保养场地用于日常车辆维护保养产生的有害废弃物机油。

公司一直积极贯彻国家垃圾分类政策，在各办公点全面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生活垃圾、包装材料等固体废弃物投放到垃圾集中投放点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或者由当地物业公司统一回收处理；有害废弃物机油由持有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的第三方机构清运回收。

5. 应对气候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温室气体排放量主要来自日常车队运行，公司押运车主要为6座及以下载客量（载货量）的小型汽车，相比大型车辆，它们在燃烧燃料时产生的二氧化碳和其他有害气体排放量较低，有助于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对抗全球气候变暖。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探索低碳运营模式，各地子公司通过自建加油站、车辆修理间，全公司通过推行视频会议常态化以及开展节能主题系列活动，节能提案征集等方式确保节能减排工作落到实处。

气候变化与危机管理之间有着非常密切的联系，因此，公司致力于加强对气候灾害和恶劣天气事件频率增加的复原力和适应能力。公司整合客户服务在恶劣天气事件中的影响评估，形成协调一致的响应和恢复方法，包括：

- 制定危机管理响应的触发因素；
- 提前预警和提前部署；
- 利用信息技术在风险出现时加以解决，如使用聊天应用程序在事件响应期间增强沟通、使用在线表单收集影响评估数据；
- 与供应商和外部合作伙伴建立更牢固的关系，如与提供业务相关环境服务、灾难恢复的供应商以及保险公司合作等。

二、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东西部协作工作的文件精神，同省委、省政府关于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东西部协作和省属企业“千企结千村”行动等相关工作要求，积极推进结对帮扶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发挥国企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对接浙江省江山市凤林镇桃源村，新选派一名中层干部担任农村指导员兼第一书记，落实“领导挂点、干部驻村、公司支持”运行机制，统筹力量和资源，支持结对村发展，每年落实帮扶资金 30 万元，用于结对村低收入农户增收致富、困难补助以及帮扶村集体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向江山市凤林镇捐赠 500 万元，启动建设的“消薄”项目“安邦护卫苑”正在有序推进，截至报告期末项目三期建设已基本完成，建成后将以物业方式出租经营，打造集研学、住宿、休闲、餐饮、会议、培训以及农产品交易为一体综合体，其经营收入将大幅增加 5 个行政村的集体经济收入，提高农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为实现乡村振兴提供重要支撑。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 国资公司	<p>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1) 本企业自股份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均由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一年后，可豁免遵守前款承诺。</p> <p>(2) 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3)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减持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的锁定、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首次公开发行前	是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9 日	是	-	-

股份限售	5%以上 股东财 开公司	<p>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1)本企业自股份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均由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1 年后，可豁免遵守前款承诺。</p> <p>(2)本企业承诺将按照《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国发[2017]49 号）规定，承继原持股主体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公司其他限售义务。</p> <p>(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的转让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首次公开 发行前	是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9 日	是	-	-
份 限 售	5%以上 股东中 电海康、 南都物 业	<p>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1)本企业自股份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p> <p>(2)本公司自工商登记为股份公司股东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与本承诺第 1 项锁定期相冲突时，遵循孰长原则）。</p> <p>(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的转让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首次公开 发行前	是	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	是	-	-
份 限	股东捍 卫企管、 卫邦企	<p>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1)本企业自股份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p>	首次公开 发行前	是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是	-	-

	管	管	<p>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p> <p>(2) 本企业依据国资委《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16]133号）规定，承诺自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p> <p>若国家有关部门对上述规定进行修改，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锁定期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修改后要求执行。</p> <p>(3)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的转让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月 19 日			
份 限 售	自 然 人 发 起 人 股 东、 董 事、 监 事、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p>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1) 本人自股份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人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p> <p>(2) 本人依据国资委《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16]133号）规定，承诺自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p> <p>若国家有关部门对上述规定进行修改，对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的转让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修改后要求执行。</p> <p>(3) 本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如适用），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p>	首次公开 发行前	是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9 日	是	-	-

		<p>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4)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如适用）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职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原任职期内和原任职期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上述规定。</p> <p>(5)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的转让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6)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p>						
份限售	捍卫企管和卫邦企管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间接股东	<p>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1) 本人依据国资委《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16]133 号）规定，承诺自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股份公司上市之前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p> <p>若国家有关部门对上述规定进行修改，对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的转让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修改后要求执行。</p> <p>(2)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的转让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首次公开发行前	是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9 日	是	-	-
份限售	首次公开发行前 5%以上股东	<p>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p> <p>(1) 本企业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p>	首次公开发行前	是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是	-	-

		<p>(2)本企业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处理。</p>						
他	安邦护卫	<p>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安邦护卫就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后 36 个月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制定稳定股价预案如下。</p> <p>(一)有效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年内有效。</p> <p>(二)启动条件 在本预案有效期内，如果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的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或缩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则每股净资产应相应调整，下同）的情形时（以上简称“启动条件”），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本预案。</p> <p>(三)具体措施和实施顺序</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p>1、股价稳定的措施</p> <p>在符合国资管理部门、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公司及相 关主体将采取以下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p> <p>2、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p> <p>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若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 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时控股股东将增持公司股票：</p> <p>（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 东大会批准，或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措施但仍未满足“公司股 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 资产”之条件；</p> <p>（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 条件或触发控股 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p> <p>第三选择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 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 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 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 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并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 定上市条件或致使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产生要约收购义务。</p> <p>3、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及计划</p> <p>（1）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 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回购股票事项，并在董事 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回购股 票事项，股东大会对公司回购股票事项作出决议时，需经出席 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2）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p>						
--	--	--	--	--	--	--	--	--

		<p>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应议案投赞成票：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应议案投赞成票。</p> <p>(3) 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p> <p>(4) 在满足法定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依照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股票。</p> <p>(5) 若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方案。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相关承诺履行完毕，公司将终止回购股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p>(6) 公司单次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票总数的 2%，单一会计年度内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票总数的 5%。</p> <p>(7) 公司回购的上述股票应在回购措施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p> <p>4、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及计划</p> <p>(1) 启动程序</p> <p>1) 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将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	--	--	--	--	--	--	--	--

		<p>2) 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p>(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p> <p>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 在满足法定条件的前提下, 控股股东将在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 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 实施增持公司股票, 且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 增持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 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p>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控股股东将终止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p> <p>①通过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p> <p>5、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及计划</p> <p>(1)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或终止后, 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或终止后 6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 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30%。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p> <p>(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终止增持公司股票:</p> <p>①通过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	--	--	--	--	--	--	--	--

		<p>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p> <p>(3)在公司于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上述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p>							
他	安邦护卫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p> <p>(1)本公司确认,本公司本次首发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2)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本次首发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上市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本公司在本次首发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3)若因本公司本次首发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者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4)本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他	控股股东国资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p> <p>(1)关于招股说明书的声明</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p>公司</p>	<p>本公司确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p>(2) 购回已转让股份的承诺</p> <p>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公司将在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的认定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制定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具体方案，并在该方案取得有权机构批准（如需要）后依法实施。本公司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价格按照市场情况确定，但每股购回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若需购回的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的股份将包括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3) 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p> <p>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 其他相关承诺</p> <p>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者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因此触发发行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义务、责任的，或者触发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赔偿义务、责任的，本公司保证在发行人股东大会上对于上述回购、赔偿有关的议案投赞成票，并将依法督促发行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相关义务和承担相关责任。</p>						
--	--	-----------	--	--	--	--	--	--	--

	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p> <p>(1)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 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p>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前日	否	-	是	-	-
	他	安邦护卫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增厚未来收益并加强投资者回报，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p> <p>(1)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p> <p>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结构，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未来几年，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另外，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投资收益，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p> <p>(2)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p> <p>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p>合法的使用。</p> <p>(3)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p> <p>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将积极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p> <p>(4) 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并通过了《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p>						
他	控股股东 国资公司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 本公司承诺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或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2) 本公司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p> <p>(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相关监管部门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p>(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切实履行公司制订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公众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红	安邦护卫	<p>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p> <p>本公司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规定中相关的利润分配政策。</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决 同 业 竞 争	控股股东 国资 公司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根据浙江省委、省政府确定的战略定位,本公司为浙江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能的国有资本运营平台,主要负责国有资本管理和运作,原则上不参与持股企业具体经营,是浙江省国资委监管职能的延伸和操作平台。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邦护卫’)作为浙江省国资委的省属一级企业,本公司作为安邦护卫控股股东,依据省国资委授权,按照以管资本为主的方式对其开展股权管理,依法履行股东权利与义务。</p> <p>本公司郑重承诺:</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安邦护卫(此处及下文中‘安邦护卫’均包含其下属子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与安邦护卫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邦护卫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p> <p>3、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市场发现任何与安邦护卫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新商业机会，就该等商业机会给予安邦护卫优先发展权，并尽力促使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安邦护卫承接。</p> <p>4、本公司担任安邦护卫控股股东期间，如安邦护卫有正当充分的理由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公平合理的途径将相关业务转让给安邦护卫或进行调整，以避免和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形。</p> <p>5、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利用本公司作为安邦护卫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安邦护卫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6、本公司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本公司将对由此给安邦护卫或/及其他投资者造成的损失依法进行赔偿。</p> <p>上述承诺内容在本公司作为安邦护卫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他	安邦护卫	<p>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 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2) 保荐人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其他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p> <p>(3) 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他	控股股东国资公司	<p>关于保障国有持股比例持续符合《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的承诺：</p> <p>本公司承诺与发行人其他国有股东共同维护发行人国有持股比例的稳定，保障发行人国有股东持股比例持续符合届时有效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如因发行人总股本增加、国</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有股东股比降低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国有股东持股比例可能低于届时有效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时，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将采取二级市场增持、认购、受让股份等合理措施，确保国有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比例持续符合届时有效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							
他	中电海康	<p>关于保障国有持股比例持续符合《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的承诺：</p> <p>本公司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5年内与其他国有股东共同维护发行人国有持股比例持续符合届时有效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发行人已上市且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已解除限售后，本公司拟通过集合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任何方式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通知发行人。发行人上市后5年内，若所有国有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合计值达到届时有效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规定的最低要求时，我公司将停止减持。</p>	首次公开发行前	是	2023年12月20日至2028年12月19日	是	-	-	
他	财开公司	<p>关于保障国有持股比例持续符合《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的承诺：</p> <p>本公司承诺与其他国有股东共同维护发行人国有持股比例的稳定，保障发行人国有股东持股比例持续符合届时有效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发行人已上市且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已解除限售后，根据相关政策我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以进行资本运作或充实国家社保基金的，拟通过集合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任何方式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通知发行人。若届时所有国有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合计值达到届时有效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规定的最低要求时，我公司会暂停减持，待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协商采取合理措施确保国有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比例持续符合届时有效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后再行减持。本公司与国有法人之间的股权转让不受前述减持约束限制。</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他	控股股东国资公司	<p>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承诺：</p> <p>如果公司所在地有关社保主管部门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员工社</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会保险费用（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五种基本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者公司被要求支付滞纳金或因此受到处罚的，本企业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并承担相关罚款、滞纳金等费用。							
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捍卫企管、卫邦企管、吴高峻、诸葛斌、余兴才、厉晓奋、卢卫东、王恒建、童军杰	<p>关于资产瑕疵、租赁瑕疵的承诺：</p> <p>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房屋、土地未取得权属证书的，若该等房屋、土地发生权属争议或行政处罚、没收等情形，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经济损失的，上述股东承诺将补偿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p> <p>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租赁使用的房屋、土地若因未按有关法律法规、合同约定完善有关权属、取得第三方许可、行政许可或备案等法定、约定手续，导致该等租赁房屋、土地发生权属争议、使用受限或出现被行政处罚、需要搬迁等不利情形，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承诺予以足额补偿。</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国资公司	<p>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本企业承诺规范并减少与股份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股份公司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依法履行回避表决义务，不利用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股份公司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决关联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前 5%以上股东及董事、	<p>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本人/本企业承诺减少和规范与股份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如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股份公司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易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股份公司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他	安邦护卫	<p>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如公司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④公司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职务降级等形式处罚；同时，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p> <p>⑤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p>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p> <p>③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他	首次公开发行前5%以上股东	<p>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如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④本单位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p>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④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本人若从公司处领取工资、奖金和津贴等报酬的，则同意公司停止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他	<p>捍卫企管和卫邦企管股东、吴高峻、诸葛斌、余兴才、厉晓奋、卢卫东、王</p>	<p>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p>	首次公开发行前	否	-	是	-	-

	恒建、童军杰	<p>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本人若从公司处领取工资、奖金和津贴等报酬的，则同意公司停止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	--------	--	--	--	--	--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22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2023年12月15日	513,440,871.10	471,238,478.36	471,773,200.00	/	108,363,463.79	0.00	23.00	/	108,363,463.79	23.00	0.00
合计	/	513,440,871.10	471,238,478.36	471,773,200.00	/	108,363,463.79	0.00	23.00	/	108,363,463.79	23.00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集团数字化升级发展项目	其他	是	否	174,371,100.00	8,953,800.00	8,953,800.00	5.13	计划建设周期24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浙江公共安全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47,402,100.00	99,409,663.79	99,409,663.79	40.18	计划建设周期36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运营管理	是	否	49,465,278.36	0.00	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471,238,478.36	108,363,463.79	108,363,463.79	23.00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5,757.02万元，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5,624.24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132.78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1月19日	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	2024年1月19日	2025年1月18日	15,0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1,185,694	75.50	0	0	0	-540,533	-540,533	80,645,161	75.0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64,518,678	60.00				-2,549	-2,549	64,516,129	6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665,960	15.50				-536,928	-536,928	16,129,032	1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860,818	11.96				-523,731	-523,731	12,337,087	11.47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05,142	3.54				-13,197	-13,197	3,791,945	3.53
4、外资持股	1,056	0				-1,056	-1,056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056	0				-1,056	-1,056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341,188	24.50				540,533	540,533	26,881,721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6,341,188	24.50				540,533	540,533	26,881,721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07,526,882	100						107,526,88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2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形成的限售股(包含包销限售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份合计540,533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0.5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107,526,882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6,881,721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网下配售限售股	540,533	540,533	0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	2024年6月26日
合计	540,533	540,533	0	0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2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0	45,000,000	41.85	45,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	0	14,516,129	13.50	14,516,129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5,000,000	4.65	5,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捍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167,523	3.88	4,167,52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卫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137,306	3.85	4,137,30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4,032,258	3.75	4,032,25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高峻	0	800,000	0.74	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诸葛斌	0	800,000	0.74	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余兴才	0	441,988	0.41	441,988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恒建	0	441,988	0.41	441,988	无	0	境内自然人
童军杰	0	441,988	0.41	441,988	无	0	境内自然人
厉晓奋	0	441,988	0.41	441,988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蔡法崇	4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000				
朱海红	36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8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01,094	人民币普通股	201,094				
张帆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陈新星	18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300				
何成军	18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100				
唐雅	1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000				
UBS AG	166,102	人民币普通股	166,102				
张爱凤	16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200				
谢乐惠	160,244	人民币普通股	160,24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吴高峻先生、诸葛斌先生、余兴才先生、王恒建先生、童军杰先生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2	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	14,516,129	2024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3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4	宁波捍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7,523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5	宁波卫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37,306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6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32,258	2024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7	吴高峻	800,000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8	诸葛斌	800,000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9	余兴才	441,988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10	王恒建	441,988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11	童军杰	441,988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12	厉晓奋	441,988	2026年12月20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吴高峻先生、诸葛斌先生、余兴才先生、王恒建先生和童军杰先生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3,969,151.06	1,609,363,851.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71,157,072.51	315,622,955.89
应收款项融资		18,768,012.50	6,321,529.53
预付款项		17,485,443.35	13,722,17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152,901.42	21,252,395.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3,573,285.81	81,117,359.20
合同资产		4,055,360.40	4,042,039.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720,520.18	19,337,886.97
流动资产合计		2,078,881,747.23	2,070,780,189.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531,711.61	60,695,60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	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9,841,584.01	41,262,730.51
固定资产		567,234,605.79	592,458,556.69
在建工程		112,372,040.06	57,764,328.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2,819,399.87	133,578,042.51
无形资产		299,110,665.70	284,211,845.68
开发支出			
商誉		5,116,150.29	4,002,561.10
长期待摊费用		76,255,094.14	79,685,70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53,825.36	14,228,070.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9,463.18	3,444,789.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7,394,540.01	1,271,372,232.26
资产总计		3,386,276,287.24	3,342,152,421.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109,616.12	52,453,095.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3,354.00	
应付账款		89,209,623.83	90,371,578.25
预收款项		1,554,340.65	
合同负债		93,117,136.97	66,963,201.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7,710,257.25	264,074,643.59
应交税费		48,816,060.10	59,461,643.75
其他应付款		103,931,664.78	55,074,587.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973,608.0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38,950.33	17,835,787.22
其他流动负债			7,414.35
流动负债合计		661,201,004.03	606,241,951.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18,460.75	9,514,030.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3,808,821.67	98,501,707.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88.78	11,154.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838,071.20	108,026,892.82

负债合计		763,039,075.23	714,268,844.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526,882.00	107,526,8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1,842,432.68	841,842,432.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996,500.34	52,318,453.22
盈余公积		16,025,983.16	16,025,983.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5,323,635.10	696,225,20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14,715,433.28	1,713,938,956.82
少数股东权益		908,521,778.73	913,944,620.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23,237,212.01	2,627,883,57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86,276,287.24	3,342,152,421.67

公司负责人：吴高峻
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肖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2,755,195.96	1,351,079,451.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29,356.22	3,964,507.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4,824.56	64,192.28
其他应收款		8,802,698.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788,300.44	
存货		15,486.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02,164.11	7,096,879.27
流动资产合计		1,093,769,726.05	1,362,205,031.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9,598,727.13	451,912,616.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6,826.43	789,272.81
在建工程		782,222.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98,252.18	11,735,217.56
无形资产		5,715,482.98	6,072,132.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71,197.76	6,394,843.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9,463.18	2,626,269.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4,652,171.81	479,530,351.83
资产总计		1,728,421,897.86	1,841,735,383.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65,206.51	8,052,147.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4,093,388.37	9,254,524.69
应交税费		419,695.98	1,224,955.09
其他应付款		2,414,979.01	6,410,479.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22,036,066.69	744,601,443.61
流动负债合计		642,929,336.56	769,543,549.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42,929,336.56	769,543,549.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526,882.00	107,526,8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5,431,261.30	835,431,261.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025,983.16	16,025,983.16
未分配利润		126,508,434.84	113,207,707.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5,492,561.30	1,072,191,833.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8,421,897.86	1,841,735,383.27

公司负责人：吴高峻
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肖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56,835,584.94	1,146,713,295.70
其中：营业收入		1,256,835,584.94	1,146,713,295.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7,345,505.06	974,466,243.01
其中：营业成本		953,547,483.72	859,809,492.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155,691.09	8,725,077.41
销售费用		2,689,836.08	3,769,856.97
管理费用		111,548,295.85	99,863,065.23
研发费用		9,903,946.98	9,547,158.12
财务费用		-11,499,748.66	-7,248,406.73
其中：利息费用		3,195,491.69	3,684,295.19
利息收入		15,446,511.73	11,051,881.51
加：其他收益		3,850,982.95	7,474,959.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02,362.11	3,316,116.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36,111.01	3,094,817.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944,638.44	-25,926,247.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0.07	83,911.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928.09	193,434.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143,378.34	157,389,227.14
加：营业外收入		220,755.22	29,540.74
减：营业外支出		562,744.17	1,146,440.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801,389.39	156,272,327.68
减：所得税费用		48,633,073.35	49,964,626.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168,316.04	106,307,701.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168,316.04	106,307,701.2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61,870.34	48,135,678.4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06,445.70	58,172,022.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168,316.04	106,307,701.2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861,870.34	48,135,678.4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306,445.70	58,172,022.7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吴高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肖肖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5,849.06	821,419.66
减：营业成本		441,030.91	770,389.22
税金及附加		-4,589.04	4,650.8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193,715.27	19,291,307.6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594,616.22	-1,176,149.99
其中：利息费用			64,076.76
利息收入		5,598,648.98	1,246,129.75
加：其他收益		35,039.69	100,746.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609,848.14	43,055,90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86,111.01	3,131,707.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027.36	-51,064.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064,168.61	25,036,813.18
加：营业外收入			1.89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064,168.61	25,036,815.0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064,168.61	25,036,815.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064,168.61	25,036,815.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064,168.61	25,036,815.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高峻
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8,708,278.35	962,608,140.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58,018.54	812,855.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58,885.30	22,641,154.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425,182.19	986,062,150.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309,874.56	182,738,790.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7,293,725.24	767,895,57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955,796.93	107,141,95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01,672.85	26,165,17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061,069.58	1,083,941,49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35,887.39	-97,879,342.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179.61	184,555.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922.01	623,616.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40,51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53,621.34	808,171.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596,381.14	115,669,593.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6,071,084.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96,381.14	122,040,67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42,759.80	-121,232,506.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30,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30,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226,179.25	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26,179.25	23,430,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144,909.66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132,009.18	1,047,796.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9,536.64	31,148,788.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06,455.48	33,196,58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80,276.23	-9,766,084.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2,894,914.69	1,115,690,06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7,635,991.27	886,812,133.00

公司负责人：吴高峻
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肖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021.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30,429.92	66,068,17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30,429.92	66,371,191.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67,643.58	881,282.6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62,243.01	12,007,75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0.20	3,469.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235,536.66	105,129,33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66,153.45	118,021,84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35,723.53	-51,650,65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135,436.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35,436.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689.05	2,957,767.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0	24,051,368.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117,689.05	27,009,13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82,252.36	-27,009,136.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763,44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4,742,839.08	17,885,699.15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06,280.08	17,885,699.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06,280.08	-17,885,69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324,255.97	-96,545,485.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1,079,451.93	682,127,240.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755,195.96	585,581,754.92

公司负责人：吴高峻
肖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526,882.00				841,842,432.68			52,318,453.22	16,025,983.16		696,225,205.76		1,713,938,956.82	913,944,620.35	2,627,883,57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526,882.00				841,842,432.68			52,318,453.22	16,025,983.16		696,225,205.76		1,713,938,956.82	913,944,620.35	2,627,883,577.17
三、本期							1,678,047.12				-901,570.66		776,476.46	-5,422,841.62	-4,646,365.16

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861,870.34		52,861,870.34	59,306,445.70	112,168,316.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	-	-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
(三) 利润分配													-53,763,441.00		-53,763,441.00				-76,016,729.45	-129,780,170.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763,441.00		-53,763,441.00				-76,016,729.45	-129,780,170.4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78,047.12					1,678,047.12	1,013,824.23	2,691,871.35	
1. 本期提取							2,567,451.57					2,567,451.57	1,709,623.60	4,277,075.17	
2. 本期使用							889,404.44					889,404.44	695,799.38	1,585,203.82	
(六) 其他													10,273,617.90	10,273,617.90	
四、本期末余额	107,526,882.00				841,842,432.68		53,996,500.34	16,025,983.16		695,323,635.10		1,714,715,433.28	908,521,778.73	2,623,237,212.01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645,161.00	0.00	0.00	0.00	397,485,675.32	0.00	0.00	52,562,648.63	10,965,528.54	0.00	583,032,733.95	0.00	1,124,691,747.44	827,568,855.91	1,952,260,603.35

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 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80,645,161.00	0.00	0.00	0.00	397,485,675.32	0.00	0.00	52,562,648.63	10,965,528.54	0.00	583,032,733.95	0.00	1,124,691,747.44	827,568,855.91	1,952,260,603.35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218,587.44				48,135,678.47		49,354,265.91	37,929,088.96	87,283,354.87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135,678.47		48,135,678.47	58,172,022.74			106,307,701.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30,500.00			11,430,500.00	
1. 所有者投入														11,430,500.00			11,430,500.00	

者投入的普通股															
2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358,546.51	-38,358,546.51
1 · 提取 盈余公 积																			
2 ·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 对 所有者																		-38,358,546.51	-38,358,546.51

(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 设定受益 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99,280.74					699,280.74	594,861.25	1,294,141.99	
1 ·							3,027,187.46					3,027,187.46	1,793,169.38	4,820,356.84	

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2,327,906.72						-2,327,906.72	-1,198,308.13	-3,526,214.85
(六)其他							519,306.70						519,306.70	6,090,251.48	6,609,558.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645,161.00				397,485,675.32		53,781,236.07	10,965,528.54		631,168,412.42			1,174,046,013.35	865,497,944.87	2,039,543,958.22

公司负责人：吴高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肖肖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债	其他							

		股					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526,882.00				835,431,261.30				16,025,983.16	113,207,707.23	1,072,191,833.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526,882.00	0.00	0.00	0.00	835,431,261.30	0.00	0.00	0.00	16,025,983.16	113,207,707.23	1,072,191,833.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300,727.61	13,300,727.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064,168.61	67,064,168.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3,763,441.00	-53,763,441.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763,441.00	-53,763,441.00	
3.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526,882.00	0.00	0.00	0.00	835,431,261.30	0.00	0.00	0.00	16,025,983.16	126,508,434.84	1,085,492,561.30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645,161.00				391,074,503.94				10,965,528.54	67,663,615.61	550,348,80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645,161.00	0.00	0.00	0.00	391,074,503.94	0.00	0.00	0.00	10,965,528.54	67,663,615.61	550,348,80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36,815.07	25,036,815.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036,815.07	25,036,815.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645,161.00	0.00	0.00	0.00	391,074,503.94	0.00	0.00	0.00	10,965,528.54	92,700,430.68	575,385,624.16	

公司负责人：吴高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肖肖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庆华饭店、浙江金盾服务中心共同出资设立，于 2006 年 2 月 28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101178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85683832W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752.6882 万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 107,526,882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80,645,161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6,881,721 股。

本公司属安全保护服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提供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和安全应急服务。其中，金融安全服务包括押运服务和金融外包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包括重点单位及大型活动的一体化安保、智能安防系统的销售及施工、安全培训等；安全应急服务包括政府部门的涉案财物管理与大型机构的档案管理等服务、交通应急服务、社会应急物资管理与应急救援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公司将单项合同资产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合同资产认定为重要合同资产
重要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合同资产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预算数超过资产总额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预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预收款项认定为重要预收款项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10%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合并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将对公司利润总额的绝对值贡献在5%以上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确定为重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重要的承诺事项	对影响财务状况的事项，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总资产5%以上的承诺事项确定为重要

	的承诺事项对影响经营成果的事项，公司将利润总额的绝对值贡献超过利润总额 5% 以上的承诺事项确定为重要的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对影响财务状况的事项，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总资产 5% 以上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确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对影响经营成果的事项，公司将利润总额的绝对值贡献超过利润总额 5% 以上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确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

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不属于上述a或b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a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d.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a.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b.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会计政策如下：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下同）	10	10
1-2年	20	2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3. 应收账款”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19.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

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b.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b.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专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房屋建筑物

已实质完工并投入使用，或已办理完工验收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5、17、40、50

软件	10
----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a.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b.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c.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d.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e.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f.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田间试验费等。

g.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h.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

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会计政策如下：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a.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
- c.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a.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b.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c.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d.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f.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a.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b.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c.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d.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是一家综合性的安全服务提供商，目前主要提供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和安全应急服务等。

a. 金融安全服务 金融安全服务主要包括押运服务和金融外包服务等，其中金库租赁、尾箱寄库、现金库托管、早送晚接、凭证押运、上门收送款、现金配送、自助设备托管、金库值守等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服务内容和范围并签署服务合同，公司根据合同金额及实际服务情况，在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其余现金清分和其他押运等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b. 综合安防服务 综合安防服务主要包括重点单位及大型活动的一体化安保、智能安防系统的销售及施工和安全培训等，其中单位物业类保安、银行网点安保等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服务内容和范围并签署服务合同，公司根据合同金额及实际服务情况，在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其余各类智能安防系统的销售及施工、安全培训、大型活动安保等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或安防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且产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c. 安全应急服务 安全应急服务主要包括社会应急物资管理与应急救援、政府部门的涉案财物管理与大型机构的档案管理服务和交通应急服务等，其中政府部门的涉案财物管理与大型机构的档案管理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服务内容和范围并签署服务合同，公司根据合同金额及实际服务情况，在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社会应急物资管理与应急救援、交通应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

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

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销售货物、有形动产租赁服务按照 13%的税率计缴,不动产租赁服务按照 10%、9%计缴,提供应税劳务按 6%、5%[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或 1%征收率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有关劳务派遣服务、收费公路通行费抵扣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7号)规定,一般纳税人提供劳务派遣服务,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有关规定,可以选择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代用工单位支付给劳务派遣员工的工资、福利和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后的余额为销售额,按照简易计税方法依 5%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有关再保险、不动产租赁和非学历教育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68号)规定,纳税人提供安全保护服务,比照劳务派遣服务政策执行。子公司安邦安全、宁波保安、衢州保安、台州安邦、台州保安、丽水安邦的部分保安服务收入,按照取得的收入扣除保安人员的工资社保后的净额,按照 5%计缴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邦安保、舟山科技、绍兴培训、绍兴安全、衢州检测、衢州培训、衢州考服、衢州通航、湖州外包、南太湖安全、台州安培、温州安邦科技、丽水培训、丽水驾校、丽水安保	20%
安邦科技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以及《浙江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落实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浙财税政〔2019〕7号)规定: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以每人每年9,000元(750

元/人/月)的定额标准,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4号公告)《浙江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浙江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进一步实施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浙财税政〔2023〕6号),执行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

子公司安邦安全、杭州安邦、舟山安邦、宁波安邦、宁波保安、绍兴安邦、衢州安邦、衢州保安、衢州检测、衢州施救、湖州安邦、嘉兴安邦、台州安邦、台州保安、温州安邦、丽水安邦、丽水驾校本期均有招用退役士兵,每月按照实际招用的退役士兵当年定额标准进行申请税收减免。

(2) 企业所得税

1) 小型微利企业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安邦安保、舟山科技、绍兴培训、绍兴安全、衢州检测、衢州培训、衢州驾校、衢州通航、湖州外包、南太湖安全、台州安培、温州安邦科技、丽水培训、丽水驾校、丽水安保安公司均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

2) 高新技术企业

2023年12月8日,子公司安邦科技取得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233300072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2025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0,105.67	49,782.87
银行存款	1,297,498,566.39	1,601,829,180.99
其他货币资金	6,360,479.00	7,484,888.1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303,969,151.06	1,609,363,851.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履约保证金	2,676,352.98	2,866,625.91

保函保证金	2,249,398.85	2,257,668.63
驾驶员培训保证金	1,407,407.96	1,344,642.74
合 计	6,333,159.79	6,468,937.28

2) 未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货币备付金	0.00	943,197.00
在途资金	16,319.21	72,748.24
支付宝余额	0.00	5.59
合 计	16,319.21	1,015,950.8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21,584,013.29	330,023,902.94
1 年以内小计	621,584,013.29	330,023,902.94
1 至 2 年	7,036,902.37	14,484,079.89
2 至 3 年	4,049,482.97	7,218,041.4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926,672.87	3,893,518.43
4 至 5 年	17,681.00	73,955.41
5 年以上	122,773.81	69,359.40
合计	636,737,526.31	355,762,857.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6,737,526.31	10.00	65,580,453.80	10.30	571,157,072.51	355,762,857.51	10.00	40,139,901.62	11.28	315,622,955.8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6,737,526.31	10.00	65,580,453.80	10.30	571,157,072.51	355,762,857.51	10.00	40,139,901.62	11.28	315,622,955.89
合计	636,737,526.31	10.00	65,580,453.80	10.30	571,157,072.51	355,762,857.51	10.00	40,139,901.62	11.28	315,622,955.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6,737,526.31	65,580,453.80	10.30
合计	636,737,526.31	65,580,453.80	10.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24,184,869.11	62,418,486.91	10.00
1-2年	7,903,854.39	1,580,770.87	20.00
2-3年	4,049,482.97	1,214,844.89	30.00
3-4年	458,865.03	229,432.52	50.00
4-5年	17,681.00	14,144.80	80.00

5年以上	122,773.81	122,773.81	100.00
小计	636,737,526.31	65,580,453.80	10.3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139,901.62	25,350,119.58		0.00	90,432.60	65,580,453.80
合计	40,139,901.62	25,350,119.58		0.00	90,432.60	65,580,453.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区域分支机构	50,600,230.61		50,600,230.61	7.89	5,060,023.0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区域分支机构	49,657,552.64		49,657,552.64	7.74	4,965,755.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区域分支机构	40,059,224.12		40,059,224.12	6.25	4,005,922.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区域分支机构	24,660,305.80		24,660,305.80	3.85	2,466,111.5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693,474.64		14,693,474.64	2.29	1,469,347.46
合计	179,670,787.81		179,670,787.81	28.02	17,967,159.7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4,505,956.00	450,595.60	4,055,360.40	4,491,155.25	449,115.53	4,042,039.72
合计	4,505,956.00	450,595.60	4,055,360.40	4,491,155.25	449,115.53	4,042,039.7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05,956.00	100.00	450,595.60	10.00	4,055,360.40	4,491,155.25	100.00	449,115.53	10.00	4,042,039.72
其中：										

按信用 风险特 征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合同 资产	4,505,956.00	100.00	450,595.60	10.00	4,055,360.40	4,491,155.25		449,115.53	10.00	4,042,039.72
合计	4,505,956.00	100.00	450,595.60	10.00	4,055,360.40	4,491,155.25	10.00	449,115.53	10.00	4,042,039.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505,956.00	450,595.60	10
合计	4,505,956.00	450,595.60	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无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480.07			
合计	1,480.0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768,012.50	6,321,529.53
合计	18,768,012.50	6,321,529.5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980,806.95	
合计	9,980,806.95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309,143.26	93.28	13,178,669.89	96.04
1 至 2 年	805,019.01	4.60	420,316.38	3.06
2 至 3 年	323,493.00	1.85	120,988.93	0.88
3 年以上	47,788.08	0.27	2,195.00	0.02
合计	17,485,443.35	100.00	13,722,170.2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5,792,816.46	33.13
天津运满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601,028.43	9.16
浙江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14,834.40	5.80
台州市晴贸商贸有限公司	930,909.16	5.32
台州城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99,681.40	5.15
小计	10,239,269.85	58.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7,928.51
其他应收款	30,152,901.42	21,214,467.42
合计	30,152,901.42	21,252,395.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丽水市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0.00	37,928.51
合计	0.00	37,928.5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279,137.64	11,869,322.16
1 年以内小计	20,279,137.64	11,869,322.16
1 至 2 年	8,769,700.36	9,630,776.40
2 至 3 年	4,821,298.06	2,470,920.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94,629.80	1,796,942.54
4 至 5 年	296,472.34	996,704.44
5 年以上	1,480,479.02	1,801,752.92
合计	37,141,717.22	28,566,418.7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0,458,771.75	26,216,871.07
应收资产处置款		
暂借款	971,478.74	57,806.25
应收暂付款	4,049,417.15	1,034,254.56
备用金	536,000.00	773,497.32
其他	1,126,049.58	483,989.56
合计	37,141,717.22	28,566,418.7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86,932.22	1,926,155.28	4,238,863.84	7,351,951.3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6,756.51	8,769.66	26,819.43	42,345.60
--转入第二阶段	-696,591.36	696,591.36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760,237.05	760,237.05	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93,206.35	-478,094.54	-1,820,592.95	-405,481.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390,303.72	1,393,184.71	3,205,327.37	6,988,815.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划分，第一阶段为1年内，第二阶段为1-2年；其余均为第三阶段。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51,951.34	-405,481.14			42,345.60	6,988,815.80
合计	7,351,951.34	-405,481.14			42,345.60	6,988,815.80

②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7,141,717.22	6,988,815.80	18.82
其中：1年以内	23,903,037.24	2,390,303.72	10.00
1-2年	6,965,913.56	1,393,184.71	20.00
2-3年	3,801,185.26	1,140,355.58	30.00
3-4年	694,629.80	347,314.90	50.00
4-5年	296,472.34	237,177.87	80.00
5年以上	1,480,479.02	1,480,479.02	100.00
小计	37,141,717.22	6,988,815.80	18.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500,000.00	4.04	押金保证金	1-2年	300,000.00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1,358,491.00	3.6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35,849.10

浙江纵特安保服务有限公司	1,287,778.72	3.47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128,277.87
湖州中京港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260,000.00	3.39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26,000.00
浙江省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	1,103,479.08	2.9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10,347.91
合计	6,509,748.80	17.53	/	/	800,474.88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3,036,071.58		13,036,071.58	3,332,792.56		3,332,792.5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95,058,024.93		95,058,024.93	71,483,649.54		71,483,649.54
低值易耗品	5,479,189.30		5,479,189.30	6,300,917.10		6,300,917.10
合计	113,573,285.81		113,573,285.81	81,117,359.20		81,117,359.2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房租、保险费等	6,711,489.03	7,450,563.94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1,581,833.37	10,379,331.9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27,197.78	1,507,991.05
合计	19,720,520.18	19,337,886.9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银邦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波银邦公司)	5,874,241.43			150,000.00							6,024,241.43	

浙江省智慧消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消防公司）	975,230.37			-357,282.56						617,947.81	
小计	6,849,471.80			-207,282.56						6,642,189.24	
二、联营企业											
浙江金华安邦护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安邦公司）	52,579,479.91			3,043,393.57						55,622,873.48	
浙江信安视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视通公司）	938,433.31									938,433.31	
安庆市同庆安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庆安保公司）	328,215.58									328,215.58	
小计	53,846,128.80			3,043,393.57						56,889,522.37	
合计	60,695,600.60			2,836,111.01						63,531,711.6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00.00	40,000.00
其中：股权投资	40,000.00	40,000.00
合计	40,000.00	40,000.00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丽水市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龙泉市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松阳县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0,000.00	40,000.00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812,563.72			59,812,563.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9,812,563.72			59,812,563.7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549,833.21			18,549,83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1,146.50			1,421,146.50
(1) 计提或摊销	1,421,146.50			1,421,14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970,979.71			19,970,979.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841,584.01			39,841,584.01
2. 期初账面价值	41,262,730.51			41,262,730.5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7,234,605.79	592,458,556.6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67,234,605.79	592,458,556.69
----	----------------	----------------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8,972,460.98	79,051,193.18	57,549,962.80	508,063,017.69	1,353,636,634.65
2. 本期增加金额		9,448,866.55	2,741,889.35	13,391,297.77	25,582,053.67
(1) 购置		2,591,627.44	407,009.53	11,715,992.98	14,714,629.95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 增加		6,857,239.11	2,334,879.82	1,675,304.79	10,867,423.72
3. 本期减少金额		5,764,504.20	4,537,874.82	11,239,278.74	21,541,657.76
(1) 处置或报 废		5,764,504.20	4,537,874.82	11,239,278.74	21,541,657.76
4. 期末余额	708,972,460.98	82,735,555.53	55,753,977.33	510,215,036.72	1,357,677,030.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6,136,844.13	66,173,943.32	48,603,123.65	400,264,166.86	761,178,077.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93,899.77	9,185,818.77	1,972,469.64	18,870,260.81	49,822,448.99
(1) 计提	19,793,899.77	4,082,736.09	704,814.54	16,935,933.61	41,517,384.01
2) 企业合并 增加		5,103,082.68	1,267,655.10	1,934,327.20	8,305,064.98
3. 本期减少金额		5,387,706.21	4,490,938.36	10,679,457.61	20,558,102.18
(1) 处置或报 废		5,387,706.21	4,490,938.36	10,679,457.61	20,558,102.18
4. 期末余额	265,930,743.90	69,972,055.88	46,084,654.93	408,454,970.06	790,442,424.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3,041,717.08	12,763,499.65	9,669,322.40	101,760,066.66	567,234,605.79
2. 期初账面价值	462,835,616.85	12,877,249.86	8,946,839.15	107,798,850.83	592,458,556.6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舟山安邦金融服务中心	26,094,071.75	竣工决算暂未完成
温州安邦金融守押中心	115,757,814.40	尚在办理中
华昱保安办公楼、仓库、职工宿舍	14,211,983.97	尚在办理中
华昱保安应县金库、枪弹库	868,104.91	尚在办理中
小 计	156,931,975.03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2,372,040.06	57,764,328.00
工程物资		
合计	112,372,040.06	57,764,328.00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共安全服务中心项目	80,281,999.88		80,281,999.88	30,292,430.51		30,292,430.51
湖州市应急综合保障政企联勤基地	1,040,265.48		1,040,265.48			
台州安邦黄岩总部基地二期工程	24,624,970.04		24,624,970.04	24,511,697.67		24,511,697.67
创业园涉案财物保管中心项目	1,966,975.21		1,966,975.21			
衢州总部综合基地	32,399.82		32,399.82			
安全服务应急安全值守能力考评及理虚实教学训考评一体化管理系统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宁波安邦慈余基地金库建设工程	438,852.30		438,852.30	438,852.30		438,852.30
待安装设备	352,800.00		352,800.00	434,038.94		434,038.94
温州金融守押中心二期工程	1,171,533.02		1,171,533.02			
零星工程	1,682,244.31		1,682,244.31	1,307,308.58		1,307,308.58
合计	112,372,040.06		112,372,040.06	57,764,328.00		57,764,328.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共安全服务中心项目	370,000,000	30,292,430.51	49,989,569.37			80,281,999.88	21.70	38.66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湖州市应急综合保障政企联勤基地			1,040,265.48			1,040,265.48						自有资金
台州安邦黄岩总部基地二期工程	51,340,000	24,511,697.67	113,272.37			24,624,970.04	47.96	45.21				自有资金
创业园涉案财务保管中心项目			1,966,975.21			1,966,975.21						自有资金
衢州总部综合基地	99,980,000		32,399.82			32,399.82						自有资金
宁波安邦慈余基地金库建设工程		438,852.30				438,852.30						自有资金
安全服务应急安全值守能力考评及理虚实教学训考评一体化管理系统		780,000.00				780,000.00						自有资金
温州金融守押中心二期工程	98,000,000	407,286.42	764,246.60			1,171,533.02	0.80	1.00				自有资金
待安装设备		352,800.00				352,800.00						自有资金
零星工程		981,261.10	796,785.26	95,802.05		1,682,244.31						自有资金
合计		57,764,328.00	54,703,514.11	95,802.05		112,372,040.0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2,077,345.74	192,077,345.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51,899.02	18,451,899.02
(1) 租入	12,882,517.75	12,882,517.75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5,569,381.27	5,569,381.27
3. 本期减少金额	8,850,423.54	8,850,423.54
4. 期末余额	201,678,821.22	201,678,821.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499303.23	58,499,303.2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60,118.12	20,360,118.12
(1) 计提	14,975,852.45	14,975,852.45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5,384,265.67	5,384,265.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8,859,421.35	78,859,421.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819,399.87	122,819,399.8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3,578,042.51	133,578,042.5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5,548,809.98			11,439,431.18	336,988,241.16
2. 本期增加 金额	18,410,000.00			1,611,616.85	20,021,616.85
(1) 购置	18,410,000.00			307,609.35	18,717,609.35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1,304,007.50	1,304,007.50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3,958,809.98			13,051,048.03	357,009,858.0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737,528.86			2,038,866.62	52,776,395.48
2. 本期增加 金额	3,857,832.02			1,264,964.81	5,122,796.83
(1) 计提	3,857,832.02			648,833.44	4,506,665.46
2) 非 同一控制下合并 增加				616,131.37	616,131.37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4,595,360.88			3,303,831.43	57,899,192.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89,363,449.10			9,747,216.60	299,110,665.70
2. 期初账面 价值	274,811,281.12			9,400,564.56	284,211,845.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台州安邦保安公司	1,596,057 .37					1,596,05 7.37

温州安邦公司	1,708,189 .55				1,708,18 9.55
华昱保安公司	1554250.6 6				1,554,25 0.66
上海弘泰公司		1,113,589 .19			1,113,58 9.19
合计	4,858,497 .58	1,113,589 .19			5,972,08 6.7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华昱保安公司	855,936.48					855,936.48
合计	855,936.48					855,936.4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 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台州安邦保安公司	能独立于其他资产 组或资产组组合产 生现金流入	不适用	是
温州安邦公司	能独立于其他资产 组或资产组组合产 生现金流入	不适用	是
华昱保安公司	能独立于其他资产 组或资产组组合产 生现金流入	不适用	是
上海弘泰公司	能独立于其他资产 组或资产组组合产 生现金流入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造工程	75,941,367.53	4,975,104.06	7,643,080.46		73,273,391.13
绍兴安邦智安校园学生安全守护平台	3,744,339.05	934,035.30	1,696,671.34		2,981,703.01
合计	79,685,706.58	5,909,139.36	9,339,751.80		76,255,094.14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751,129.62	15,612,766.22	44,462,108.06	10,862,156.63
计提的党建工作经费	15,517,050.34	3,879,262.60	20,843,638.81	5,208,489.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69,100,738.71	17,101,185.29	113,292,633.13	30,161,612.39
可抵扣亏损	119,337.56	29,834.39	2,868,187.63	214,075.86
合计	147,488,256.23	36,623,048.50	181,466,567.63	46,446,333.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75,617,007.60	17,480,011.92	133,578,042.51	32,229,417.82
合计	75,617,007.60	17,480,011.92	133,578,042.51	32,229,417.8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69,223.14	19,153,825.36	32,218,263.09	14,228,070.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69,223.14	10,788.78	32,218,263.09	11,154.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3,013,233.11	3,478,860.43
计提的党建工作经费	464,300.35	458,111.18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40,431.43	40,431.43
可弥补亏损	220,158,082.89	221,488,507.93
合计	223,676,047.78	225,465,910.9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33,223,805.65	
2025年	30,244,438.95	30,244,438.95	
2026年	32,702,491.75	32,702,491.75	
2027年	39,278,935.57	39,278,935.57	
2028年	36,442,409.80	36,442,409.80	
2029年	20,756,914.04	6,113,565.55	

2030年	8,696,760.60	8,696,760.60	
2031年	7,787,944.96	7,787,944.96	
2032年	9,456,213.55	9,456,213.55	
2033年	17,541,941.55	17,541,941.55	
2034年	17,250,032.12		
合计	220,158,082.89	221,488,507.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1,919,463.18		1,919,463.18	3,444,789.73		3,444,789.73
合计	1,919,463.18		1,919,463.18	3,444,789.73		3,444,789.73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76,352.98	2,676,352.98	其他	履约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出	2,866,625.91	2,866,625.91	其他	履约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出
	2,249,398.85	2,249,398.85	其他	保函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出	2,257,668.63	2,257,668.63	其他	保函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出
	1,407,407.96	1,407,407.96	质押	驾驶员培训保证金	1,344,642.74	1,344,642.74	质押	驾驶员培训保证金不可随时

				不可随时支出				支出
固定资产	43,332,784.57	32,979,286.30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43,332,784.57	33,993,996.1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2,972,941.95	27,683,532.4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32,972,941.95	28,095,694.27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2,638,886.31	66,995,978.58	/	/	82,774,663.80	68,558,627.68	/	/

其他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实施意见》（杭高新〔2021〕13号），为增强区域自主创新能力，全面推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国家标准示范园区和国家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实验区、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建设，深入实施专利、品牌、标准战略，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服务水平，对利用知识产权质押获得金融机构贷款的企业，给予实际贷款额银行基准利率的50%贴息资助。因此，科技公司因经营需要在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时，为了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将相关专利质押给了银行。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500,000.00	22,500,000.00
信用借款	48,583,578.06	29,900,000.00
应计提借款利息	26,038.06	53,095.57
合计	71,109,616.12	52,453,095.5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13,354.00	0.00
合计	713,354.00	0.00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商品、劳务款	72,880,087.32	72,808,513.70
应付工程、设备款	16,329,536.51	17,563,064.55
合计	89,209,623.83	90,371,578.2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赁款等	1,554,340.65	
合计	1,554,340.6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费等	93,117,136.97	66,963,201.32
合计	93,117,136.97	66,963,201.3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7,015,350.12	738,374,571.80	760,352,313.87	225,037,608.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059,293.47	73,967,800.09	78,354,444.36	12,672,649.20
三、辞退福利		819,925.00	819,92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4,074,643.59	813,162,296.89	839,526,683.23	237,710,257.2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623,293.65	639,979,686.63	666,357,654.24	210,245,326.04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9,872,303.64	19,611,484.24	260,819.40
三、社会保险费	6,725,743.00	39,539,632.46	39,513,076.49	6,752,298.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72,270.39	36,877,304.73	36,825,111.82	6,324,463.30
工伤保险费	453,472.61	2,662,327.73	2,687,964.67	427,835.67
四、住房公积金	787,831.00	27,515,233.12	27,342,489.12	960,57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78,482.47	11,467,715.95	7,527,609.78	6,818,588.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7,015,350.12	738,374,571.80	760,352,313.87	225,037,608.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16,240,252.21	70,734,815.61	74,696,232.90	12,278,834.92
2、失业保险费	819,041.26	2,508,337.24	2,933,564.22	393,814.28
3、企业年金缴费		724,647.24	724,647.24	
合计	17,059,293.47	73,967,800.09	78,354,444.36	12,672,649.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02,351.36	10,472,195.68
企业所得税	28,292,817.26	29,953,825.10
个人所得税	802,933.41	5,418,52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1,981.04	671,196.60
房产税	3,902,110.21	7,414,955.95
土地使用税	877,437.53	1,616,457.35
教育费附加	310,559.83	296,253.32
地方教育附加	211,977.84	190,869.06
印花税	667,699.89	309,839.78
土地增值税	3,116,191.73	3,117,525.60
合计	48,816,060.10	59,461,643.7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8,973,608.01	
其他应付款	74,958,056.77	55,074,587.63
合计	103,931,664.78	55,074,587.63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少数股东股利	28,973,608.01	

合计	28,973,608.01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党建工作经费	19,461,605.59	21,301,749.99
应付暂收款	11,282,089.11	9,139,543.60
押金保证金	10,694,883.73	8,099,310.4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813,890.11	8,149,423.40
暂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4,787,735.85
暂借款	14,282,166.67	2,522,500.00
股权或收益权受让款	943,500.00	
代扣代缴社保等	1,235,988.56	135,826.64
其他	4,243,933.00	938,497.72
合计	74,958,056.77	55,074,587.6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0,000.00	3,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38,950.33	14,831,356.64
应计提借款利息		4,430.58
合计	15,038,950.33	17,835,787.22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7,414.35
合计		7,414.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000,000.00	9,500,000.00
应计提借款利息	18,460.75	14,030.17
合计	8,018,460.75	9,514,030.1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16,076,036.97	119,101,162.0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2,267,215.30	20,599,454.12
合计	93,808,821.67	98,501,707.92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 行 新 股	送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7,526,882.00						107,526,882.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1,842,432.68			841,842,432.6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41,842,432.68			841,842,432.68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2,318,453.22	2,567,451.56	889,404.44	53,996,500.34
合计	52,318,453.22	2,567,451.56	889,404.44	53,996,500.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2,318,453.22		2,567,451.56	889,404.44	53,996,500.34
合计	52,318,453.22		2,567,451.56	889,404.44	53,996,500.34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025,983.16			16,025,983.1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025,983.16			16,025,983.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96,225,205.76	583,032,733.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6,225,205.76	583,032,733.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861,870.34	118,252,926.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60,454.6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分红	53,763,441.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5,323,635.10	696,225,205.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8,546,459.22	948,420,311.29	1,126,815,437.87	844,586,253.76
其他业务	8,289,125.72	5,127,172.43	19,897,857.83	15,223,238.25
合计	1,256,835,584.94	953,547,483.72	1,146,713,295.70	859,809,492.01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252,718,075.95	951,286,573.56	1,140,993,380.78	857,446,180.0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金融安全服务	889,713,346.46	629,953,439.26	889,713,346.46	629,953,439.26
综合安防服务	275,265,602.73	251,144,376.14	275,265,602.73	251,144,376.14
安全应急服务	79,385,441.13	64,088,870.26	79,385,441.13	64,088,870.26
其他	8,353,685.63	6,099,887.90	8,353,685.63	6,099,887.90
合计	1,252,718,075.95	951,286,573.56	1,252,718,075.95	951,286,573.5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9,814,575.40	51,490,202.75	69,814,575.40	51,490,202.7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182,903,500.55	899,796,370.81	1,182,903,500.55	899,796,370.81
合计	1,252,718,075.95	951,286,573.56	1,252,718,075.95	951,286,573.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4,859.45	2,458,410.23
教育费附加	1,353,617.50	1,065,542.27
房产税	4,118,991.65	3,752,703.97
土地使用税	1,361,507.49	466,751.29
车船使用税	90,326.29	109,605.24
印花税	203,988.52	161,701.55
地方教育附加	912,400.19	710,362.86
合计	11,155,691.09	8,725,077.41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8,925.81	2,995,944.30
差旅费、办公费用	259,314.52	390,076.91
车辆费用		8,908.96
折旧和摊销	27,799.80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62,602.65	157,023.63
业务招待费	145,791.45	156,936.73
其他	15,401.85	60,966.44
合计	2,689,836.08	3,769,856.97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344,382.14	72,598,023.70
折旧和摊销	12,208,897.54	9,372,139.54
办公差旅费、维修费、车辆费用	5,662,459.66	6,697,859.9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185,970.18	6,150,454.22
咨询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2,415,164.15	1,952,686.95
党建工作经费	496,236.29	663,287.53
业务招待费	1,925,644.41	1,686,174.06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292,082.11	538,862.94
租赁费	610,954.26	92,345.65
其他	1,406,505.11	111,230.73
合计	111,548,295.85	99,863,065.23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70,261.98	7,590,684.58
技术服务费	878,356.67	
材料投入	96,035.85	655,176.84
折旧和摊销	128,482.77	122,193.31
办公费	3,716.57	1,084,498.33
其他	527,093.14	94,605.06
合计	9,903,946.98	9,547,158.1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195,491.69	3,684,295.19
减：利息收入	15,446,511.73	11,051,881.51
银行手续费	77,429.80	119,179.59
其他	673,841.58	
合计	-11,499,748.66	-7,248,406.73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00,407.30	2,623,637.50
招用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	969,764.90	1,562,853.92
增值税加计抵减、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	1,351.60	1,197,173.33
附加税减免	0.00	1,058,360.74
税收返还	145,115.90	815,485.4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4,343.25	217,448.23
合计	3,850,982.95	7,474,959.18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36,111.01	3,094,817.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6,251.10	221299.11
合计	2,902,362.11	3,316,116.39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350,119.58	-25,027,298.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5,481.14	-898,948.3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4,944,638.44	-25,926,247.15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80.07	83,911.3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480.07	83,911.30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3,928.09	-891,452.81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084,887.54
合计	-153,928.09	193,434.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款项	9,050.58	6,470.89	9,050.58
罚没收入	30,454.79	480.00	30,454.79
其他	181,249.85	22,589.85	181,249.85
合计	220,755.22	29,540.74	220,755.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205,999.00	100,000.00
事故赔偿、罚款支出	112,565.41	470,694.22	112,565.4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6,409.00	85,385.17	276,409.00
税收滞纳金	69,549.57	87,617.56	69,549.57
其他	4,220.19	296,744.25	4,220.19
合计	562,744.17	1,146,440.20	562,744.1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941,556.70	56,921,325.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08,483.35	-6,956,698.64
合计	48,633,073.35	49,964,626.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0,801,389.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333,572.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8,536.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05,700.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797.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9.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0,925.35
子公司递延税率变动对所得税的影响	-184,707.03
所得税费用	48,633,073.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2,466,173.36	2,626,267.27
收到应收暂付款	1,217,291.29	367,170.21
收回的押金、保证金	6,323,781.17	5,515,217.35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15,446,511.73	11,051,881.51
其他往来款项净额	2,705,127.75	3,080,618.57
合计	28,158,885.30	22,641,154.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办公差旅费、维修费、车辆费用	9,111,672.13	8,216,957.07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7,991,317.51	7,516,987.79
支付的咨询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2,775,839.57	1,952,686.95

支付的租赁费	2,130,217.08	170,264.14
支付的捐赠支出	100,000.00	205,999.00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	1,746,236.08	1,843,110.79
支付的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002,854.62	695,886.57
支付的党建工作经费	62,267.49	338,433.69
支付的手续费	77,233.87	119,179.59
支付的其他往来净额及其他支出	5,504,034.50	5,105,668.14
合计	30,501,672.85	26,165,173.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68,579,310.34	38,168,882.78
购建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	15,017,070.80	77,500,710.36
合计	83,596,381.14	115,669,593.1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理财本金及利息		
投资并购产生现金流净额	23,640,519.72	
合计	23,640,519.7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IPO发行费	4,742,839.08	
支付的暂借款及利息	8,000,000.00	1,500,000.00

支付的少数股东股权收购款		1,428,700.46
支付的使用权资产租赁费	8,086,697.56	28,220,088.11
合计	20,829,536.64	31,148,788.5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2,453,095.57	50,226,179.25	3,575,250.96	35,144,909.66	0.00	71,109,616.1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518,460.75			3,000,000.00		9,518,460.7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3,333,064.56		13,411,390.81	18,269,205.88	1,127,477.49	107,347,772.00
合计	178,304,620.88	50,226,179.25	16,986,641.77	56,414,115.54	1,127,477.49	187,975,848.8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
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1,425,750.46	
其中：支付货款	11,425,750.46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168,316.04	106,307,701.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946,118.51	25,842,335.85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517,384.01	42,626,540.29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975,852.45	12,787,628.75
无形资产摊销	3,857,832.02	4,126,481.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39,751.80	8,541,475.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928.09	-193,434.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310.42	85,385.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95,491.69	3,684,295.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2,362.11	-3,316,11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5,754.50	-2,435,38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5.95	-4,521,316.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55,926.61	-22,994,141.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3,213,647.83	-244,694,407.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226,348.37	-24,834,627.78
其他	5,438,104.31	1,108,23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35,887.39	-97,879,342.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7,635,991.27	886,812,133.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02,894,914.69	1,115,690,066.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258,923.42	-228,877,933.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97,635,991.27	1,602,894,914.69
其中：库存现金	110,105.67	49,782.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7,498,566.39	1,601,829,180.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319.21	1,015,950.8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7,635,991.27	1,602,894,914.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368,454,908.42	募集资金
合计	368,454,908.42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履约保证金	2,676,352.98	2,866,625.91	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2,249,398.85	2,257,668.63	使用受限
驾驶员培训保证金	1,407,407.96	1,344,642.74	使用受限
合计	6,333,159.79	6,468,937.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①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

②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8,831,986.59	6,293,999.71
合 计	8,831,986.59	6,293,999.71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2,381,355.44 元(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311,592.65	2,118,762.78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381,355.44	13,414,393.30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70,261.98	7,590,684.58
技术服务费	878,356.67	
材料投入	96,035.85	655,176.84
折旧和摊销	128,482.77	122,193.31
办公费	3,716.57	1,084,498.33
其他	527,093.14	94,605.06
合计	9,903,946.98	9,547,158.1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903,946.98	9,547,158.1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上海弘泰金融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2024/6/1	9,435,000	51.00%	受让取得	2024/6/1	详见其他说明	3,864,994.95	-229,599.70	-1,528,229.97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024 年 6 月浙江台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分别和珠海市横琴中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弘泰金融外包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其中台州安邦以 943.50 万元分别受让珠海市横琴中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股权 42% 以及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权 9%，股权转让完毕后，台州安邦持股比例为 51%，达到控股所要求的股权比例；《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完毕后浙江台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51%）、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1%）、李文恭（28%）三家股东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并召开了股权转让后的第一次董事会、股东会，董事会 7 人中台州安邦占 4 人，董事长由台州安邦指派。其后，台州安邦按照《股权转让协议》规定的时间进行了转让款的支付，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完成第二次转让款支付，至此，转让款支付比例达到 90%，剩余 10%股权转让款待条件达到后另行支付，上海弘泰工商登记变更也于 6 月 18 日完成。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上海弘泰公司
--现金	9,43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9,435,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321,410.8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113,589.1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的是资产基础法。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弘泰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6,193,696.13	54,344,781.15
货币资金	32,897,130.27	32,897,130.27
应收款项	8,184,882.76	8,184,882.76
其他应收款	1,307,905.87	1,307,905.87
其他流动资产	740,964.19	740,964.19
存货		
固定资产	2,737,645.00	2,116,360.12
使用权资产	5,403,987.78	5,403,987.78
无形资产	832,300.00	660,367.94
长期待摊费用	4,054,300.00	2,998,60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80.26	34,580.26
负债：	39,414,975.60	39,414,975.60
短期借款	7,838,103.22	7,838,103.22
应付款项	3,613,345.79	3,613,345.79
应付职工薪酬	3,331,708.48	3,331,708.48
应交税费	112,337.49	112,337.49
其他应付款	19,108,956.34	19,108,956.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29,371.28	2,629,371.28
租赁负债	2,781,153.00	2,781,153.00
净资产	16,778,720.53	14,929,805.55
减：少数股东权益	0	0

取得的净资产	16,778,720.53	14,929,805.55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资产基础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智慧公司与浙江天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安智顺（杭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智慧公司股权占比 51%，投资金额 255 万元，该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完成工商注册，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出资。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安邦	浙江杭州	50,000,000	浙江杭州	商务服务业	8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安邦	浙江宁波	50,000,000	浙江宁波	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绍兴安邦	浙江绍兴	20,000,000	浙江绍兴	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衢州安邦	浙江衢州	50,000,000	浙江衢州	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安邦	浙江湖州	20,000,000	浙江湖州	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安邦	浙江嘉兴	50,000,000	浙江嘉兴	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州安邦	浙江台州	50,000,000	浙江台州	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安邦	浙江温州	80,000,000	浙江温州	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丽水安邦	浙江丽水	50,000,000	浙江丽水	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安邦科技 36% 股权，并与安邦科技员工持股平台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公司与杭州鞍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鞍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安邦科技的股东会、董事会作出决议时采取一致行动，出现意见不一致的，以公司意见为准。该协议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2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止。公司据此确认对安邦科技的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安邦	16.00	494,848.44	428,654.15	11,388,141.11
宁波安邦	49.00	11,300,082.20		132,715,430.62
绍兴安邦	49.00	11,698,035.71	16,848,351.65	135,935,985.22
衢州安邦	49.00	2,637,787.44	6,986,055.26	73,669,331.81
湖州安邦	49.00	6,037,781.95	8,443,661.22	62,878,255.97
嘉兴安邦	49.00	8,242,166.23	11,074,107.16	92,049,993.14
台州安邦	49.00	12,796,591.28	16,165,197.41	112,320,008.40
温州安邦	49.00	8,338,079.82	12,623,758.01	131,632,254.43
丽水安邦	49.00	3,604,948.82	7,247,999.85	72,440,010.0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安邦	82772453.83	70924942.96	153,697,396.8	58467389.28	24054125.59	82521514.87	72030040.54	74936837.58	146966878.1	51634324.13	25495212.86	77129536.99
宁波安邦	220653038.3	152263968.5	372917006.8	90977381.79	11091807.45	102069189.2	175099099	166322006.1	341421105.1	75327948.89	20515262.71	95843211.6
绍兴安邦	199798182.7	127365754.8	327163937.5	38,958,893.07	10784666.42	49,743,559.49	215224367.6	136033026.2	351257393.7	54031630.67	9612171.56	63643802.23
衢州安邦	135210346.1	63463695.49	198674041.5	43056248.84	5272217.57	48328466.41	147516250.1	47148803.16	194665053.3	44,436,283.75	6,315,052.43	50751336.18
湖州安邦	97032291.34	85157946.55	182190237.9	47812131.04	6055135.48	53867266.52	84599721.74	76591176.1	161190897.8	27863143.95	0.00	27863143.95
嘉兴安邦	168780616.7	67213026.2	235993642.9	42698286.45	5438227.58	48,136,514.03	186182253.2	66332626.41	252514879.6	52728567.64	6021337.21	58,749,904.85
台州安邦	225227609.8	173885294	399112903.8	145369636.1	24518760.76	169888396.9	152963569.7	170821081.9	323784651.6	73548120.76	22138616.5	95686737.26
温州安邦	137173554.4	173183287.8	310356842.2	41254491.09	465097.14	41719588.23	159937001.2	175074779	335011780.2	57492104.27	0.00	57492104.27
丽水安邦	86362905.89	104281382.3	190644288.2	38809149.62	3998383.39	42807533.01	94890693.75	108804189.4	203694883.2	44355232.13	4056904.17	48412136.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安邦	130442342.8	3092802.76	3092802.76	-23245461.77	114047869.2	-1792299.7	-1792299.7	9940488.29
宁波安邦	266535720.1	23061392.24	23061392.24	-2527540.55	217912665.9	18514505.07	18514505.07	-38584662.58
绍兴安邦	122112635.6	23873542.26	23873542.26	-14117917.84	118543400.8	23626589.14	23626589.14	4312998.23
衢州安邦	112391130.6	5383239.68	5383239.68	-21947043.64	98222354.72	4159051.84	4159051.84	-9867297.1
湖州安邦	66582789.36	12322003.97	12322003.97	-9049061.9	69341412.07	13657473.51	13657473.51	-13887885.34
嘉兴安邦	94593161.3	16820747.4	16820747.4	-7748268.13	91236309.05	14379275.22	14379275.22	-6607956.74
台州安邦	149169767.5	26115492.41	26115492.41	18375565.18	153683966.5	28106200.49	28106200.49	8976167.07
温州安邦	129605784.8	17016489.42	17016489.42	-28096763.19	127176134.4	18258581.72	18258581.72	6366172.69
丽水安邦	69281763.37	7357038.41	7357038.41	-825540.06	69251812.78	9703891.49	9703891.49	2261101.6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642,189.24	6,849,471.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7,282.56	-3,070,581.7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7,282.56	-3,070,581.7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6,889,522.37	53,846,128.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043,393.57	7,462,675.8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43,393.57	7,462,675.82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932,810.29	2,623,637.50
合计	2,932,810.29	2,623,637.5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a.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①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②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b.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③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a.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b.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23.77%(2022年12月31日:23.3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据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79,128,076.87	77,444,317.90	67,045,146.05	1,572,486.41	8,826,685.44
应付账款	89,209,623.83	89,209,623.83			
其他应付款	103,931,664.78	103,931,664.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38,950.33	18,461,456.01	18,461,456.01		
租赁负债	93,808,821.67	116,076,036.97		53,950,821.56	62,125,215.41
小计	379,617,137.48	405,123,099.49	85,506,602.06	55,523,307.97	70,951,900.85
项目	期初数据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64,971,556.32	67,122,172.11	53,367,578.61	4,729,710.46	9,024,883.04
应付账款	85,246,215.89	85,246,215.89	85,246,215.89		
其	60,395,733.08	60,395,733.08	60,395,733.08		

他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31,356.64	18,573,746.32	18,573,746.32		
租赁负债	98,501,707.92	119,101,162.04		49,561,578.38	69,539,583.66
小计	323,946,569.85	350,439,029.44	217,583,273.90	54,291,288.84	78,564,466.70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08,012.50	18,808,012.5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00.00	4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	4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应收款项融资			18,768,012.50	18,768,012.5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808,012.50	18,808,012.5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因被投资企业丽水市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龙泉市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和松阳县易驾汽车模拟培训服务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故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2) 对于公司持有应收票据，公司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00	41.85	41.8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 100%控股子公司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41.85%的股份，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节之“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无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金华安邦	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8%的股权
宁波银邦	本公司的子公司宁波安邦公司持有其 30%的股权
智慧消防	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34%的股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台州安邦 49%股权的股东
宁波市平安宾馆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宁波安邦 49%股权的股东
衢州市机动车驾驶员考试服务中心	曾持有子公司衢州安邦 49%股权的股东
嘉兴市金龙汽车服务中心	持有子公司嘉兴安邦 49%股权的股东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丽水安邦 49%股权的股东
中电海康	持有公司 13.50%股权的股东

其他说明

中电海康包含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杭州海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萤石网络有限公司、杭州萤石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萤石软件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储存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海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中电海康	技防材料等	199.97	1,500.00	否	214.83
金华安邦	银行押运外包服务	0.00	12.00	否	8.5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银邦	金融安全服务	289.00	319.64
金华安邦	综合安防服务	29.51	10.95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安防服务	6.50	3.93
智慧消防	其他业务收入	12.00	8.53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应急服务	3.6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智慧消防公司	房屋建筑物	0.00	62.3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99,629.55	5,776,133.4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金华安邦	388,578.50	38,857.85	378,460.00	37,846.00
	衢通投资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323,500.00	32,350.00		
	智慧消防	162,566.07	16,256.61	1,347,175.00	134,717.50
	宁波银邦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534,500.00	153,45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500.00	3,250.00		
小计		907,144.57	90,714.46	1,725,635.00	172,563.50
预付款项	中电海康	364.00	-	15,831.59	
小计		364.00	-	15,831.59	
其他应收款	中电海康	-	-	81,850.00	13,285.00
小计		-	-	81,850.00	13,285.00
合同资产	金华安邦	-	-	17,500.00	1,750.00
小计		-	-	17,500.00	1,7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电海康	916,911.24	4,526,488.78
	金华安邦	0	178,390.02
小计		916,911.24	4,704,878.80
其他应付款	智慧消防	0	100,000.00
小计			10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综合性的安全服务提供商，目前主营业务覆盖金融安全服务、综合安防服务和安全应急服务三个领域。公司将该三个领域的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报告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注释”之“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之说明。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699,284.69	4,405,008.85
1 年以内小计	4,699,284.69	4,405,008.85
合计	4,699,284.69	4,405,008.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99,284.69	100	469,928.47	10	4,229,356.22	4,405,008.85	100	440,500.89	10	3,964,507.9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99,284.69	100	469,928.47	10	4,229,356.22	4,405,008.85	100	440,500.89	10	3,964,507.96
合计	4,699,284.69	001	469,928.47	10	4,229,356.22	4,405,008.85	100	440,500.89	10	3,964,507.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99,284.69	469,928.47	10
合计	4,699,284.69	469,928.47	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0,500.89	29,427.58				469,928.47
合计	440,500.89	29,427.58				469,928.47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2,524,756.39		2,524,756.39	53.73	252,475.64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拱宸桥街道办事处	1,688,679.24		1,688,679.24	35.93	168,867.92
浙江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485,849.06		485,849.06	10.34	48,584.91
合计	4,699,284.69		4,699,284.69	100.00	469,928.4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788,300.44	
其他应收款	14,398.03	
合计	8,802,698.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8,788,300.44	
合计	8,788,300.44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5,997.81	
1年以内小计	15,997.81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30,000.00	30,000.00
合计	45,997.81	30,0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借款	30,000.00	30,000.00
应收暂付款	997.81	
备用金	15,000.00	
合计	45,997.81	30,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000.00	30,000.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99.78			1,599.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599.78		30,000.00	31,599.78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划分，第一阶段为1年内，第二阶段为1-2年；其余均为第三阶段。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安防职业技术学院	30,000.00		暂借款	5年以上	30,000.00
合计	30,000.00		/	/	3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2,094,032.02		552,094,032.02	397,094,032.02		397,094,032.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7,504,695.11		57,504,695.11	54,818,584.10		54,818,584.10
合计	609,598,727.13	0.00	609,598,727.13	451,912,616.12	0.00	451,912,616.1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科技服务公司	19,800,000.00			19,800,000.00		
安全服务公司	6,500,000.00			6,500,000.00		
杭州安邦公司	76,685,800.29			76,685,800.29		
宁波安邦公司	7,416,000.00			7,416,000.00		
温州安邦公司	47,130,943.56			47,130,943.56		
嘉兴安邦公司	43,503,923.53			43,503,923.53		
湖州安邦公司	6,567,800.00			6,567,800.00		
绍兴安邦公司	21,673,300.00			21,673,300.00		
衢州安邦公司	11,754,400.00			11,754,400.00		
台州安邦公司	36,878,549.61			36,878,549.61		
舟山安邦公司	6,226,317.75			6,226,317.75		
丽水安邦公司	15,956,997.28			15,956,997.28		
公共安全公司	95,000,000.00	155,000,000.00		250,000,000.00		
通航智能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97,094,032.02	155,000,000.00		552,094,032.0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智慧消防公司	2,239,104.			-357,282.5						1,881,821.	

	19			6					63	
小计	2,239,104.19			-357,282.56					1,881,821.63	
二、联营企业										
金华安邦公司	52,579,479.91			3,043,393.57					55,622,873.48	
小计	52,579,479.91			3,043,393.57					55,622,873.48	
合计	54,818,584.10			2,686,111.01					57,504,695.1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5,849.06	441,030.91	821,419.66	770,389.22
其他业务				
合计	485,849.06	441,030.91	821,419.66	770,389.2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923,737.13	39,924,201.4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86,111.01	3,131,707.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83,609,848.14	43,055,908.9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0,337.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2,810.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5,579.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90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87,801.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2,006.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2,726.45	
合计	1,193,068.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3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7	0.48	0.4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高峻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